

盈利時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38

年 報 2019

目錄

公司資料及重要日期	
財務摘要	
主席報告書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公司秘書	1
董事會報告	1
企業管治報告	2
獨立核數師報告	3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3
綜合財務狀況表	4
綜合權益變動表	4
綜合現金流量表	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
五年財務概要	8

公司資料及重要日期

董事會

姚漢明(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歐偉明*(副主席)

羅惠萍

周錦榮(財務董事)

李展強

姚浩婷

姚達星

温嘉旋*

黃龍德*

胡銘霖*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

黃龍德(主席)

歐偉明

溫嘉旋

胡銘霖

薪酬委員會

黃龍德(主席)

姚漢明

歐偉明

溫嘉旋

胡銘霖

提名委員會

姚漢明(主席)

歐偉明

溫嘉旋

黃龍德

胡銘霖

公司秘書

禤麗珍

核數師

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

油塘茶果嶺道六一零號 生利工業中心一樓二及三室

電話: (852) 23493776 傳真: (852) 23493780

網址:http://www.winox.com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股份資料

上市地點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

交所」)主板

股份代號 : 6838 每手買賣單位 : 2,000股

財政年度結算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中期股息: 每股普通股5港仙期末股息: 每股普通股3港仙

重要日期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 : 二零二零年六月十日至十五日

(股東週年大會) (包括首尾兩日)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 : 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五日

記錄日期

期末股息派發日期

 股東週年大會
 : 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五日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
 : 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九日至

 (期末股息)
 二十三日(包括首尾兩日)

 期末股息記録日期
 : 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三日

: 二零二零年十月六日

財務摘要

	截至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經審核)	變動%
業績摘要 收益 毛利 年內溢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港仙) 每股總股息(港仙) -中期股息(港仙) -期末股息(港仙)	1,210,334 306,959 138,396 27.7 8 5	1,128,653 308,694 154,126 30.8 14.5 6 8.5	7.2% -0.6% -10.2% -10.1%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變動
資產負債表摘要 總資產 借貸總額 資產淨值 每股資產淨值(港元) 資本回報比率1(%) 流動比率 資產負債比率2	1,110,774 70,494 760,434 1.52 18.2% 1.68 0.06	940,568 52,250 704,395 1.41 21.9% 2.14 0.06	18.1% 34.9% 8.0% 7.8% -3.7個百分點

- 1 基於年末股東應佔權益
- 2 資產負債比率=借貸總額/總資產

按產品劃分的收益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百萬港元 9.3% 1,200 99.3 1,000 16.2 495.4 800 589.1 323.4 48.7% 29.1% 2019 600 118.0 156.7 400 531.7 433.8 200 352.1 0 12.9%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時尚飾物³ 手機外框及零件 皮具產品配件及部件3 錶帶 智能穿戴式裝置外框及零件 流行飾物3

按產品劃分的收益分佈

3 時尚飾物及皮具產品配件及部件的產品分部合併報告並重新命名為流行飾物



企業使命

我們鋭意以準時 交付、具競爭力的 方式生產最優質的 產品,提供最優質的 服務以滿足客戶需求。

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盈利時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於然呈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年度業績。

財務表現

儘管二零一九年挑戰重重,但本集團於下半年的業務發展良好,二零一九年全年業績勝過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錄得1,210,334,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128,653,000港元),創下另一新高,較去年上升7.2%。年度溢利及每股基本盈利分別下跌至138,396,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54,126,000港元)及27.7港仙(二零一八年:30.8港仙),較去年下跌10.2%及10.1%。

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付期末股息每股普通股3港仙(二零一八年: 8.5港仙),惟須待本公司股東(「股東」)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連同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已派付的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5港仙(二零一八年: 6港仙),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股息總額為每股普通股8港仙(二零一八年: 每股普通股14.5港仙)。

業務

於二零一九年下半年,本集團成功擴展新產品分部一智能穿戴式裝置。此分部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銷售額達156,719,000港元,而主要銷售產品為智能手錶外框及零件。我們決意進行必要的投資以抓住此分部的增長。手機外框及零件分部本年同樣表現出色。此分部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銷售額達589,104,000港元,較去年增加18.9%。我們預期該兩個產品分部將成為我們未來的主要增長動力。錶帶銷售額較去年下跌33.8%。時尚飾物及皮具產品配件及部件的產品分部合併報告並重新命名為流行飾物,銷售額較去年增加13.2%。

前景

2019新型冠狀病毒意外爆發、中美貿易糾紛持續及近期全球股市暴跌,均使全球經濟前景增添許多不明朗因素。然而,本集團具備穩健的財務基礎、多元化發展的產品組合及具實力的客戶群,將令我們能繼續立足於當前的經濟逆境之中。隨著5G時代快將到來,我們相信對高級及精美的精鋼產品需求將不斷增加。我們將繼續善用我們於精鋼方面的專業知識,服務各現有尊貴客戶及探索有利於長遠增長的機會。

企業可持續發展

本集團為客戶提供多元化的頂級精鋼產品組合。本集團竭誠與各客戶及供應商緊密合作,有效率地交付優質及具成本效益的產品,讓我們得以與客戶保持長期及富有成效的業務關係。我們藉著已相當超卓的營運效率,致力成就業務長遠的可持續發展。

致謝

本人藉此向各董事、客戶、員工、供應商及其他持份者致 以衷心的謝意,感謝各位一直以來對本集團給予的貢獻及 支持。

姚漢明

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香港,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東莞大朗廠房

業務回顧

本公司繼續主要專注開發及生產高級精鋼產品,而我們的主要業務分部為錶帶、手機外框及零件、智能穿戴式裝置外框及零件以及流行飾物。為提供更精準的按產品劃分收益分析,時尚飾物及皮具產品配件及部件分部於本年度綜合報告為流行飾物。

我們很高興本集團已成功擴展至智能穿戴式裝置,而全球各大智能手機及高科技公司正搶佔該快速增長的消費電子產品界別的市場份額。我們生產的主要產品為智能穿戴式裝置(尤其是智能手錶)的外框及零件。於二零一九年下半年開始大規模生產,而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銷售額已達156,719,000港元。另一方面,我們亦欣然宣佈,手機外框及零件的需求於年內持續增長,令人滿意。市況疲弱對我們的錶帶需求造成不利影響。流行飾物的銷售額於年內錄得增長。因此,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錄得的收益較去年增加7.2%。

財務回顧

收益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益較去年增加7.2%至1,210,334,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128,653,000港元)。錶帶、手機外框及零件、流行飾物,以及智能穿戴式裝置外框及零件分別佔收益29.1%、48.7%、9.3%及12.9%(二零一八年:分別佔47.1%、43.9%、8.8%及0.2%)。

年內,本集團錶帶的收益較去年減少33.8%至352,063,000港元(二零一八年:531,701,000港元)。

年內,手機外框及零件銷售額達589,104,000港元(二零一八年:495,437,000港元),較去年上升18.9%。

年內,流行飾物的銷售額上升13.2%至112,448,000港元(二零一八年:99,341,000港元)。

智能穿戴式裝置外框及零件的銷售額為156,719,000港元(二零一八年:2,174,000港元),為去年銷售額的72.1倍。

溢利

毛利較去年減少0.6%至306,959,000港元(二零一八年:308,694,000港元)。年內,毛利率下跌2.0個百分點至25.4%(二零一八年:27.4%),主要是由於(1)智能穿戴式裝置分部處於初步週期,且尚未達到最佳規模及(2)用於手機外框及零件的材料成本上升所致。

年內溢利下降10.2%至138,396,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54,126,000港元)及年內每股基本盈利下降10.1%至27.7港仙(二零一八年:30.8港仙)。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包括生產材料成本、勞工成本及製造費用及其他成本。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銷售成本 的各項數據: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直接材料成本 直接勞工成本 製造費用及其他成本	497,898 303,190 102,287	404,451 291,231 124,277
	903,375	819,959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直接材料成本佔銷售成本總額約55.1%(二零一八年:49.3%),增幅主要由於佔材料成本比重較高的手機外框及零件銷售額大幅上升所致。

直接勞工成本與製造費用及其他成本分別佔銷售成本總額約33.6%及11.3%(二零一八年:35.5%及15.2%)。

其他收入

年內其他收入7,016,000港元(二零一八年:8,241,000港元)主要由出售廢料及以其他零件及樣品所得收益組成。

其他收益及虧損

年內其他收益572,000港元(二零一八年:3,556,000港元)主要由年內人民幣貶值所產生的淨匯兑收益組成。

費用

年內銷售及分銷成本較去年30,383,000港元下降29.9%至21,287,000港元,與錶帶收益減幅一致。

年內行政開支較去年上升12.0%至122,101,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09,007,000港元),主要歸因於薪金增加。

年內融資成本為2,585,000港元(二零一八年:2,961,000港元),較去年下降12.7%,主要由於償還銀行貸款所致。

税項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香港立法會通過《二零一七年税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該條例草案」),引入利得税兩級制。該條例草案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簽署成為法律,並於翌日刊憲。根據利得税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首二百萬港元的溢利將按8.25%的稅率課稅,而超過二百萬港元的溢利將按16.5%的稅率課稅。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的集團實體的溢利將繼續按16.5%的統一稅率課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税(「企業所得税」)法(「企業所得税法」)及企業所得税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的税率為25%。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於中國營運的若干附屬公司獲頒發高新技術企業證書,合資格以税率15%繳稅,自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生效。因此,過往年度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過多5,993,000港元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

根據中國國家稅務總局所頒佈從二零零八年起生效的相關法律及法規,從事研發活動的企業於決定其年內應課稅溢利時, 有權申請其所產生合資格研發支出的175%作為可扣稅支出。合資格的研發支出須於年度企業所得稅申報取得相關稅務機關的批准後,方可扣除。因此,過往年度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過多2,742,000港元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

存貨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原材料在製品製成品	14,131 89,636 29,578	10,070 32,915 31,819
	133,345	74,804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錄得存貨結餘133,345,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4,804,000港元),上 升78.3%,升幅主要由於年末在製品增加所致。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存貨週轉日為42.1日, 而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為34.9日。

貿易應收賬款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為264,09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3,243,000港元)。我們根據個別情況向客戶授出信貸期,介乎30日至90日不等。一般而言,我們不會向新客戶、短期客戶及訂購量較少的客戶授出信貸。由於大部分客戶為國際知名品牌擁有人,故我們認為其拖欠付款的風險相對較小。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五日,已收取約95.4%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為264,090,000港元的貿易應收款項。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週轉日為62.9日(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47.5日),而日數增加主要由於有相對較長信貸期的手機外框及零件以及智能穿戴式裝置外框及零件銷售增加。

貿易應付賬款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為173,141,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2,206,000港元)。貿易應付款項主要關於向供應商購買原材料,信貸期介乎30日至90日不等。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週轉日為55.6日(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44.9日)。

流動資金、債項及資產抵押

年內,本集團維持理想的流動資金水平。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為235,477,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69,788,000港元)。此外,本集團擁有現金及銀行結餘137,292,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39,478,000港元),其中43.1%為港元、50.6%為人民幣、5.1%為美元,而1.2%為瑞士法郎及其他貨幣。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未償還有抵押銀行借貸總值為70,494,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2,250,000港元),其中42.1%為港元及57.9%為人民幣。全部該等有抵押銀行借貸均按浮動利率計息,而29,679,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2,250,000港元)附帶須在銀行酌情決定下隨時按要求償還的條款。根據香港會計準則,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將包含須按要求還款條款的有抵押銀行借貸分類為流動負債。於有抵押銀行借貸總額中,根據還款時間表,63,386,000港元為須於一年內償還,其餘7,108,000港元須於一年後償還。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部分有抵押銀行借貸由賬面總值為43,317,000港元的若干資產作抵押。該等抵押資產包括東莞廠房所在地塊、於該地塊上興建的若干物業及兩份主要人員人壽保單按金。向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提供的銀行融資亦由本公司向有關銀行簽立企業擔保作為抵押。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可動用的未動用銀行融資總額為39,262,000港元(二零一八年:30,465,000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資產負債比率(按未償還有抵押銀行借貸相對本集團總資產的比率計算)為0.06(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06)。

庫務

本集團於年內現金及財務管理方面採取審慎的庫務政策。現金一般作短期存款存放。本集團定期檢討流動資金及融資需求。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銷售額主要以港元及美元結算,分別佔總收益36.8%及53.0%(二零一八年:54.1%及43.0%)。本集團大部分年內開支以人民幣結算。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故董事認為本集團就此承受的風險有限。雖然如此,由於本集團生產廠房位於中國內地,勞工成本及製造費用因而主要以人民幣結算,故人民幣升貶值可對本集團整體生產成本構成影響。

年內,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且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任何對沖工具。我們將繼續密切監察本集團現有營運及日後新投資產生的匯率風險,並實施所需對沖安排,以適時減輕任何重大外匯風險。

資本承擔與重大投資

本集團已訂約但未於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計提撥備的資本開支為29,936,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4,030,000港元),主要與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和土地使用權有關。

新生產廠房的可能投資

本集團附屬公司盈利時錶業(東莞)有限公司仍在與當地政府就投資協議磋商,該協議為於一幅位於中國廣東省東莞市大朗鎮新馬蓮村的地塊(「該地塊」)與建新生產廠房,該地塊的地盤總面積約為24,988平方米(或37.5畝),鄰近本集團現有的其中一個生產廠房,惟須待本集團成功投得該地塊,方可作實。有關可能投資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一日的公告。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上文所述由本公司向其全資附屬公司授出的企業擔保外,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員總數為4,613名(二零一八年:3,594名)。於年內,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為379,525,000港元(二零一八年:359,449,000港元)。僱員薪酬包括薪金及酌情花紅,乃根據本集團業績及個人表現釐定。醫療及退休福利計劃乃為各職級人員提供。

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以激勵其高級管理層及僱員。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未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報告期後事項

自二零二零年一月起,中國爆發2019新型冠狀病毒(「2019冠狀病毒病」),由於本集團的生產設施位於中國東莞及惠州,故中國政府其後強制實施的檢疫措施對本集團的業務造成負面影響。本集團因政府強制檢疫措施而須押後生產活動,藉此盡力遏止疫情蔓延。多項防疫及管制措施實施後,本集團的生產設施已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十日恢復運作,並於本報告批准日期前重回正常產量。董事一直密切監察2019冠狀病毒病的發展情況,並與客戶及供應商定期保持聯繫,以了解本集團的持續營運會否受到任何重大影響及/或本集團生產項目所需材料供應會否出現任何短缺。根據截至本報告批准日期目前所得的資料,董事認為2019冠狀病毒病事件將不會對本集團造成重大財務影響。然而,鑒於有關全球2019冠狀病毒病本身屬無法預測的性質且發展急速,本集團業務可能會受到影響,而董事將繼續密切留意有關情況。

展望

踏入二零二零年,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導致全球經濟及貿易活動出現意外嚴重中斷情況。雖然主要國家的中央銀行正下調利率及採取措施提高貨幣市場的流動性以促進實體經濟,惟成果仍有待觀察。然而,本集團的策略為繼續專注發展具有優勢及專業知識的業務分部。我們的核心團隊在處理精鋼材料和產品設計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和領先技術,故我們對未來精鋼產品業務的發展抱持樂觀態度。我們致力於改善營運效率,並善用資源以提升盈利能力,從而實現本集團可持續增長。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公司秘書

執行董事

姚漢明 ● 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姚漢明先生,六十一歲,本公司主席兼董事總經理。彼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八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姚先生亦為本公 司各全資附屬公司的董事。姚先生乃本集團之創辦人,於金屬產品製造業擁有逾三十年經驗。姚先生負責本集團業務的整 體策略發展以及實施本集團的策略目標及業務計劃。此外,彼同時負責領導董事會、籌備董事會會議及董事之間的協調。 姚先生亦創辦了其他業務,包括房地產投資與開發及珠寶零售業務。姚先生於二零零十年四月完成由清華大學繼續教育學 院舉辦的工商管理研修課程。姚先生為羅惠萍女士的丈夫,以及姚浩婷女士及姚達星先生的父親,三人均為本公司執行董 事。彼亦為本公司的直屬控股公司Ming Fung Investment Limited及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明豐集團(香港)有限公司的董事。

羅惠萍

羅惠萍女士,五十五歲,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羅女士亦為本公司全資附 屬公司盈利時管理有限公司、盈利時企業有限公司(「盈利時企業」)、豐能有限公司、盈豐興業有限公司、盈利時投資有限 公司、盈利時發展有限公司、榮田管理有限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盈利時控股有限公司、豐采有限公司、盛豐 發展有限公司、豐達集團有限公司、盈利時錶業(東莞)有限公司(「盈利時錶業 |)及惠州豐采貴金屬製造有限公司的董事。 羅女士在金屬產品業務管理方面擁有逾二十年經驗,主要負責本集團的企業資源管理,亦參與制訂本集團的發展策略。羅 女士為本公司主席兼董事總經理姚漢明先生的妻子,以及本公司執行董事姚浩婷女士及姚達星先生的母親。彼亦為本公司 的最終控股公司明豐集團(香港)有限公司的董事。

周錦榮 ● 財務董事

周錦榮先生,五十七歲,本公司的財務董事。彼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負責監察本集團的財務管 理工作。周先生於審計、税務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逾二十年經驗,並曾獲委任為多家香港上市公司的財務總監。周先生於 二零零零年十二月獲得美國舊金山大學的工商管理碩十學位。彼亦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的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的 執業會員。周先生現為中國水務集團有限公司、譚木匠控股有限公司、正利控股有限公司及康達國際環保有限公司的獨立 非執行董事,四間公司均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周先生亦為環康集團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於聯交所GEM上 市。周先生曾於二零一四年五月至二零一九年五月期間,出任浙江長安仁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 於聯交所GEM上市。

李展強

李展強先生,五十一歲,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自二零一零年七月起出任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盈利時企業及盈利時錶業的總經理,負責本集團的全面管理工作。李先生亦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盈利時管理有限公司、博羅明豐廚具製造有限公司、惠州豐采貴金屬製造有限公司及盛豐精密製造(惠州)有限公司的總經理。李先生亦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豐達精密科技(東莞)有限公司、盈泰精密製造科技(東莞)有限公司、盈利時精密製造科技(惠州)有限公司及盈達豐精密製造科技(東莞)有限公司董事及總經理。

李先生於一九九一年加入寶光實業有限公司,並在任職期間擔任若干職務,包括電腦程式員、生產物料控制經理、營業部經理、物流部助理總經理及助理經理。李先生於一九九九年加盟本集團,並負責本集團的生產及行政工作。彼於一九九九年十月至二零零五年三月期間出任盈利時製造廠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彼於二零零五年四月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出任營業經理,負責歐洲的珠寶及相關配件市場,並成功為本公司開拓了歐洲的領先品牌市場。自二零零八年一月至二零零八年八月期間,李先生調任盈利時企業並出任營業經理。於二零零八年八月至二零一零年六月期間,李先生獲聘為盈利時企業的助理總經理。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彼獲晉升為盈利時企業及盈利時錶業的總經理。李先生於一九九八年十一月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獲得工業及營運管理學文憑,及於一九九一年九月獲職業訓練局柴灣工業學院頒發電腦學文憑(工業應用)。

姚浩婷

姚浩婷女士,三十四歲,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彼畢業於英國倫敦帝國學院,獲得機械工程碩士學位。姚女士於二零一一年加入本集團,現任人力資源及行政部經理一職,主要負責本集團的人力資源及內部經營管理。加入本集團前曾於地產公司工作兩年,負責內部經營管理。姚女士為本公司主席兼董事總經理姚漢明先生及本公司執行董事羅惠萍女士的女兒以及本公司執行董事姚達星先生的姊姊。姚漢明先生及羅惠萍女士亦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

姚達星

姚達星先生(前名為姚達矩),三十一歲,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六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一年畢業於 英國布里斯托大學,並獲得經濟及管理學學士學位。姚先生於二零一一年加入本集團。彼於二零一一年八月至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期間,出任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盈利時企業行政部門之副經理。自二零一九年一月起,彼於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盈 利時管理有限公司,擔任業務拓展經理。彼亦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盈豐興業有限公司、盈利時錶業、惠州豐采貴金屬製 造有限公司、盈泰精密制造科技(東莞)有限公司、盈利時精密制造科技(惠州)有限公司及盈達豐精密制造科技(東莞)有限 公司之董事。彼同時為本公司之直屬控股公司Ming Fung Investment Limited之董事。姚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董事總經理姚 漢明先生及本公司執行董事羅惠萍女士之兒子,姚漢明先生及羅惠萍女士亦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姚先生亦為本公司執行董 事姚浩婷女士之弟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歐偉明 ● 副主席

歐偉明先生,七十三歲,本公司副主席兼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並於二零一九年 三月二十六日由非執行董事調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歐先生就讀於哈爾濱工程學院,並於一九七零年八月畢業。歐先生從 事企業發展及管理近四十年,曾任職廣東粵海地產集團及和記黃埔地產有限公司。彼曾擔任粵海投資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 達十年,並為金威啤酒集團有限公司的前任主席及董事總經理,該兩家公司均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歐先生於物業開發及管 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曾參與若干知名物業項目的規劃及開發,如廣州麗江花園、天河城廣場、珊瑚灣畔及逸翠灣。歐先 生於二零一三年九月至二零一九年九月期間,出任天虹商場股份有限公司的獨立董事,該公司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

溫嘉旋

溫嘉旋先生,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六十六歲,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溫先生是 專業律師及曾為眾達國際法律事務所之合夥人及高級顧問。溫先生現為蕭溫梁律師行之資深顧問。溫先生亦為亞銀金融集 團之創辦人及主席。彼於一九八零年五月獲香港律師資格,並於商業、企業及證券法方面擁有逾三十年經驗。

溫先生曾擔任全國人民代表大會香港特區之三屆代表。彼亦為香港太平紳士,並於中國內地及香港出任不同公職。為表彰 彼所作出的公眾貢獻,尤其是推動香港、中國內地及世界各地間之經濟聯繫方面,彼獲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授予銅紫荊星 章。彼為全國工商聯併購公會的創始會員及執行委員會會員,並出任多間組織董事會之董事,包括中非民間商會(香港)及 太平洋地區經濟理事會。彼現為聯合國亞洲及太平洋經濟社會委員會商務顧問委員會成員及綠色產業工作小組前任主席。

溫先生於一九七五年五月取得哥倫比亞大學文學學士學位,主修經濟學,並分別於一九七七年七月及一九八一年八月取得 牛津大學文學學士學位及碩士學位,主修法律。彼於一九七七年獲得牛津大學貝利奧爾學院戈格法律獎。於二零一二年, 溫先牛獲委任為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鳳凰新媒體有限公司(股份代號:FENG)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龍德

黃龍德教授,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七十二歲,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黃教授為香 港執業會計師、特許秘書及香港許冊税務師,並為黃龍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首席執業董事。彼於會計專業擁有逾 五十年經驗。黃教授取得商業博士學位。彼於一九九三年獲英女皇頒授榮譽勳章、於一九九八年獲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委任為太平紳士及於二零一零年獲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頒授銅紫荊星章。黃教授於二零零二年至二零一三年出任香港理工 大學會計及金融學院兼任教授。黃教授現為銀河娛樂集團有公司、中渝置地控股有限公司、奧思集團有限公司、中國油氣 控股有限公司、北京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及利寶閣集團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所有該等公司均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彼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至二零一七年五月出任廣州白雲山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前稱廣州葯業股份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 事。彼亦於二零零八年三月至二零一七年十月出任瑞年國際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所有該等公司均於聯交所主板上 市。彼亦於二零一零年二月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出任國藝娛樂文化集團有限公司(前稱國藝控股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 事,該公司於聯交所GEM上市。

胡銘霖

胡銘霖先生,七十二歲,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胡先生在工業產品製造業擁有逾三十年經驗。彼自一九七六年起在香港創辦多家從事工業生產及投資業務的企業。彼現為長島有限公司、加得力發展有限公司、來順發展有限公司、先仕有限公司、九龍彈弓廠有限公司及東彩精密有限公司的董事,並負責該等企業的資源管理,亦參與制定公司的發展策略。

高級管理人員

陳啟明 ● 生產總經理(B廠)

陳啟明先生,六十五歲,為盈利時企業及盈利時錶業的生產總經理(B廠),亦負責協助盈利時企業的營銷事宜。陳先生於一九八七年加入寶光集團,並於一九九九年加入本集團。陳先生主要負責管理本集團位於中國的廠房、開發及生產瑞士品牌手錶產品,並領導本公司的自主創新。陳先生於金屬產品製造行業擁有逾三十年經驗,並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獲香港理工大學頒發理學士學位。

公司秘書

禤麗珍 ● 公司秘書

禤麗珍女士,五十四歲,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彼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三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禤女士 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並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及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會員。禤女士於處理上市公司秘 書及合規相關事宜方面累積逾十年經驗。

董事會報告

董事欣然呈報盈利時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年報 |)。

主要業務及業務回顧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並為其附屬公司提供企業管理服務。

本集團主要從事開發及生產精鋼產品如錶帶、手機外框及零件、智能穿戴式裝置外框及零件以及流行飾物,其主要附屬公 司的業務及資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

年內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性質並無重大變動。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附表5的規定,有關該等業務的進一步討論及分析,包括本集團業務相當可能有的未來發展的揭示,分 别載於本年報第3頁、第4頁至第5頁及第6頁至第10頁的財務摘要、主席報告書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該等討論為董事會報 告的組成部分。

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營運業績及業務前景可能受到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相關的許多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影響。以下為 本集團知悉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除下文所列者外,或會存在本集團並未知悉或目前可能不重要但日後可能變得重要 的其他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與本行業有關的風險

本集團的業務很大程度上依賴全球經濟及市況。經濟增長放緩或衰退期間,客戶不大願意消費,導致消費者購買力下降。 鑑於本集團產品最終由我們的最終品牌擁有人作為彼等向高端零售市場客戶銷售的一部分產品,消費者對奢侈品的購買力 下降可導致品牌擁有人的產品需求下跌,從而減低對本集團的產品需求,及因此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 影響。為管理及減低風險,董事會擬專注於精鋼產品,以高端客戶為目標對象,擴大產品類別至手機及穿戴式設備配件, 以拓展產品組合,並就擴展計劃作出審慎決定。

與顧客集中有關的風險

本集團最大及五大客戶佔我們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總收益分別約34.2%及80.2%(二零一八年:43.7%及 82.9%)。概不保證本集團日後會與主要客戶繼續保持業務關係。為減低風險,本集團已就高端客戶擴大客戶群,並已取得 維展。

與在中國經營業務有關的風險

由於本集團的資產及業務經營絕大部分位於中國,本集團的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很大程度受限於中國的經濟、政治及法 制發展。中國的經濟、政治及社會狀況以及政府政策(包括稅務政策)可能影響我們的業務。為管理風險,董事會已委任若 干高級管理層密切監察中國的經濟、政治、法律、制度及社會發展,並於現金管理方面維持審慎的庫務政策,例如於香港 持有現金。

報告期後事項

報告期後事項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8。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一向重視環境保護,在經營運作及決策過程中審慎考慮各種環境因素,以有效善用資源,嚴格遵守所適用的環保法規及其他法定要求,減少廢物,並積極鼓勵持份者保護環境,為環保出一份力。

我們遵照以下原則,以盡量減低集團於營運上對環境的影響:

- 遵守全部相關的環保法規及其他法定要求;
- 定期監察、識別及檢討本集團經營活動對環境的影響;以及
- 要求全體員工履行環保責任,如實踐綠色辦公室措施,以提高其環保意識。

本集團中國廠房建有環保設施。我們建立了監察系統,以監控生產過程中所產生的廢物及污水,並加裝污水化學處理設施,以監察污染物的適當處理,及進行污水循環再用,以確保符合中國相關環保法規及標準。

本集團審慎處理危廢品。除危廢品儲存合符法定環保要求,亦實施額外廢物處理措施,有關廢物根據環保規定由地方環保局認可的合資格危廢品管理公司定期處理,以減低對環境的不利影響。

同時,本集團於中國廠房引入節能設備,採用具能源效益的照明設備,減少能源消耗。此外,就原材料使用推出獎勵制度,以鼓勵減少浪費,節約資源。

本公司相信,我們中國廠房的環保系統及設施已符合中國相關國家及地方環保法規。

遵守相關法律及規例

本集團於年內的主要業務為發展及生產精鋼產品,例如錶帶、手機外框及零件、智能穿戴式裝置外框及零件以及流行飾物。本年度內,就本公司所知,本集團並沒有重大違反或不遵守對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有重大影響的適用法律及法規。

與僱員、主要客戶及供應商以及其他人士的關係

本公司認為,其一直與下列本集團的主要持份者保持良好關係:

- 僱員及工人
- 主要顧客
- 主要供應商,例如生產材料供應商及零部件供應商
- 銀行

業績及撥款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本年報第39頁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會建議向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二)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股東名冊」)的股東派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期末股息每股普通股3港仙(二零一八年:8.5港仙)。待股東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五日(星期一)舉行的本 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有關期末股息後,建議期末股息總額約15,000,000港元將於二零二零年七月六 日(星期一)支付。連同已於二零一九年九月派付的本年度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5港仙(二零一八年:6港仙),本年度派息總 額為每股普通股8港仙(二零一八年:14.5港仙)。

為確定股東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股東名冊將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日(星期三)至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五日(星 期一)(包括首尾兩天)暫停登記,在此期間將暫停辦理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 投票,所有股份渦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九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位於香港的股 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股份登記分處」)登記,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一八三號合和中心五十四樓。

為確定股東獲派付建議之期末股息的資格,股東名冊將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九日(星期五)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 二)(包括首尾兩天)暫停登記,在此期間將暫停辦理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獲派付建議之期末股息,所有 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八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股份登記分處登記。

儲備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供分派予股東的儲備約為337.071.000港元(二零一八年:280.806.000港元)。年 內,本集團及本公司的儲備變動詳情分別載於本年報第41頁及第81頁的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根據開曼 群島公司法(二零一八年經修訂),本公司股份溢價賬約213,244,000港元(二零一八年:213,244,000港元)乃可供分派予股 東,惟緊隨將支付建議分派或股息當日,本公司將可支付其日常業務過程中到期的債務。本公司股份溢價賬亦可按將發行 予股東的繳足紅股的形式作出分派。

股息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股息政策向其股東派發超出本集團營運需求之所有資金盈餘,目標股息發放比率為每個財政年度不少於40% 之股東應佔溢利。

派發股息取決於,其中包括,本集團目前及將來之營運狀況、經營業績、現金流量、資本需求、股東權益、從本公司之附 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所收取之股息,以及董事會認為相關之其他因素。

五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最近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報第84頁。

捐獻

年內,本集團作出慈善及其他捐獻為267.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74.000港元)。

固定資產

年內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

股本

本公司股本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

借貸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借貸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3。

股票掛鈎協議

除下文所披露的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外,於年內或年度結束時,本公司概無訂立或存在任何股票掛鈎協議將會或可能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或規定本公司訂立任何協議將會或可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

董事

於本年度及截至本年報日期止期間,董事載列如下:

執行董事

姚漢明先生(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羅惠萍女士

周錦榮先生(*財務董事*)

李展強先生

姚浩婷女士

姚達星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歐偉明先生(副主席)

温嘉旋先生

黃龍德教授

胡銘霖先生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84**條,姚漢明先生、李展強先生、姚浩婷女士及胡銘霖先生將輪值告退,惟彼等均合資格並願意於股東週年大會重選連任。

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公司秘書的個人資料載於本年報第11頁至第14頁。

董事服務合約

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的董事並無與本公司訂立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作出賠償(法定補償除外)的服務合約。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人士的酬金

於本年度,董事及本集團五名最高薪人士的酬金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0。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於本年度及截至本年報日期,據董事所深知,董事以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概無被視為於任何足以或可能與本集團業務構 成直接或間接競爭的業務(董事獲委任以董事身份代表本公司及/或本集團利益而參與的業務除外)中擁有任何權益。

不競爭承諾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五日,本公司控股股東兼董事姚漢明先生(「姚先生」)及羅惠萍女士(「羅女士」)與本公司簽訂不競爭 承諾契據(「不競爭承諾契據」),據此,姚先生及羅女士承諾彼不會,並將促使其聯繫人士(本集團成員公司除外)不會:

- 無論作為當事人或代理或透過任何人士、商號、公司或組織直接或間接以任何形式或方式進行、參與或從事(直接 (a) 或間接)於中國、香港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可能不時於期間經營業務的世界任何地方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業務 形成競爭的任何業務或於其中擁有權益;
- 直接或間接招攬、干擾就姚先生及/或羅女士所知於不競爭承諾契據日期為或已為或於不競爭承諾契據日期後將為 (b)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客戶、供應商、分銷商或管理人員、技術人員或僱員(具有管理或以上級別)的任何人士、商 號、公司或組織,或誘使彼等離開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及
- 利用彼從本集團獲得的知識或資料(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不時進行的業務形成競爭。 (c)

年內,姚先生及羅女十已遵守不競爭承諾契據的條款。彼等各自每半年向本公司提供就其於該年度遵守不競爭承諾契據條 款的書面確認函。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姚先生及羅女士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遵守不競爭承諾契據的狀態,並確認,就 彼等所知,姚先生及羅女士均已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遵守不競爭承諾契據條款。

董事在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權益

於年度結束時或年內任何時間,概無任何董事直接或間接在本公司、或本公司附屬公司或控股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參與並 與本集團業務有關的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約上擁有重大權益。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每名董事及其他主要職員就其執行職務或與此有關可能蒙受或招致的一切損失或責任,均應從本公司資產或溢利中獲得彌償。此外,本公司就董事可能面對的有關法律行動安排適當董事及行政人員責任保險。

管理合約

年內,概無訂立或存有任何有關本公司整體或任何重大業務部分的管理及行政合約。

購買股份或債權證的安排

除下文所披露的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外,本公司、或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或控股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透過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獲得利益。

購股權計劃

董事會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五日批准及採納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於採納購股權計劃第十週年之日(即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四日)或之後不得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購股權計劃的目的是向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董事、高級人員、僱員及顧問(「參與者」)提供收購本公司專屬權益的機會,以及鼓勵參與者致力提升本公司及其股份的價值,令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上獲益。購股權計劃向本公司提供靈活的途徑以向參與者作出挽留、鼓舞、獎勵、支付薪金、補償及/或提供福利。購股權計劃由董事會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管理。

於本年報日期,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於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所有購股權時可發行的股份數目最多為50,000,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於本年報日期已發行股本總額的10%。

除非獲股東批准,否則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各參與者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註銷或未行使的 購股權)而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的1%。向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任何彼等 各自的聯繫人士)授出購股權均須經由獨立非執行董事事先批准。如向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任何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授出任何購股權將導致於十二個月期間內,因行使所有已授出及將予授出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註銷或未行使的購股權)而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a)合共超過當時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0.1%;及(b)總價值超過5,000,000港元,授出購股權須 待股東事先批准,方可作實。

如參與者將或可能被上市規則或由任何適用規則、規例或法律禁止買賣本公司股份,在上市規則禁止的情況下,本公司不得向任何參與者提出要約及授出購股權。

本公司於授出購股權時會規定購股權必須行使的期間。該期間必須於有關授出日期起計十年內屆滿。

接納購股權時應付金額為1港元。授出購股權時,本公司可列明任何購股權在其可行使前必須被持有的最短時期,或可列明任何購股權在其可行使前必須達成的表現目標。購股權計劃概不包括任何有關最短時期及任何表現目標。

行使購股權所涉及股份的認購價不應低於以下較高者:(a)股份於授出日期在聯交所發出的日報表所報的收市價:(b)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發出的日報表所報的平均收市價:及(c)股份於授出日期的面值。

於行使購股權時將配發及發行的股份將受限於當時生效的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之條文,且將與於參與者的名稱於股東名冊 登記之日的已發行繳足股份具有同等地位。參與者的名稱登記於股東名冊之前,參與者將不會就於行使購股權時將予發行 的股份享有任何投票權或參與任何股息或分派的權利。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或未行使的購股權。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證券的權益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各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 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的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 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該等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條文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被當作或視為持有的權益及淡倉):(ii)根據證券及 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在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中須記錄;或(iii)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 準守則(「標準守則」)的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a) 本公司

董事	附註	身份	擁有權益或 被視為擁有權益的 普通股總數(好倉)	佔本公司全部 已發行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姚漢明	1	受控制法團權益及配偶權益	331,700,000	66.34%
羅惠萍	2	實益擁有人、受控制法團權益及 配偶權益	331,700,000	66.34%
姚浩婷	3	實益擁有人及配偶權益	5,758,000	1.15%
李展強	4	配偶權益	804,000	0.16%
歐偉明		實益擁有人	3,776,000	0.76%
姚達星		實益擁有人	1,650,000	0.33%

附註:

- 姚漢明先生(「姚先生」)為明豐集團(香港)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60%的法定及實益擁有人,而明豐集團(香港)有限公司直接擁 有Ming Fung Investment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約95.45%權益,而Ming Fung Investment Limited直接擁有330,000,000股本公司 股份之權益。姚先生為羅惠萍女士(「羅女士」)的丈夫。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姚先生被視為於羅女士持有的同一數量的普通股中 擁有權益。
- 羅女士為明豐集團(香港)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40%的法定及實益擁有人,而明豐集團(香港)有限公司直接擁有Ming Fung Investment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約95.45%的權益,而Ming Fung Investment Limited直接擁有330,000,000股本公司股份之權 益。此外,羅女士直接及實益擁有1,700,000股本公司股份的權益。羅女士為姚先生的妻子。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羅女士被視為 於姚先生持有的同一數量的普通股中擁有權益。
- 姚浩婷女士(「姚女士」)直接及實益擁有4,740,000股本公司股份之權益。此外,其丈夫張智仁先生(「張先生」)於1,018,000股本公 3. 司股份中擁有直接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姚女士被視為於張先生持有的同一數量的普通股中擁有權益。
- 4. 李展強先生(「李先生」)的妻子張詠恩女士(「張女士」)於804,000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直接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先生被視 為於張女士持有的同一數量的普通股中擁有權益。

(b) 相聯法團

董事	附註	相聯法團	身份	於相聯法團 擁有權益的 證券總數(好倉)	佔相關法團 全部已發行股本 的概約百分比
姚漢明	1	明豐集團(香港)有限公司 Ming Fung Investment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受控法團權益	60股普通股 840股普通股	60% 95.45%
羅惠萍	2	明豐集團(香港)有限公司 Ming Fung Investment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受控法團權益	40股普通股 840股普通股	40% 95.45%

附註:

- 1. 姚先生法定及實益擁有明豐集團(香港)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60%權益,明豐集團(香港)有限公司直接擁有Ming Fung Investment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中約95.45%權益,而Ming Fung Investment Limited直接擁有本公司330,000,000股股份的權益。
- 2. 羅女士法定及實益擁有明豐集團(香港)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40%中權益,明豐集團(香港)有限公司直接擁有Ming Fung Investment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中約95.45%權益,而Ming Fung Investment Limited直接擁有本公司330,000,000股股份的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 (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或(iii)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證券之權益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下列各人士及實體(並非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或 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

名稱/姓名	附註	身份	擁有權益或 被視為擁有權益的 普通股總數(好倉)	佔本公司全部 已發行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National Franchiscophysical Library	1	秦 关 ່ 体 士 I	220 000 000	660/
Ming Fung Investment Limited	7	實益擁有人	330,000,000	66%
明豐集團(香港)有限公司	1	受控法團權益	330,000,000	66%
勝雄控股有限公司	2	實益擁有人	42,500,000	8.5%
鄧惠芳	3	受控法團權益	42,500,000	8.5%
陳啟明	4	受控法團權益	42,500,000	8.5%
梁惠賢	5	配偶權益	42,500,000	8.5%
Webb David Michael	6	實益擁有人及受控法團權益	25,004,000	5%

附註:

- 明豐集團(香港)有限公司於Ming Fung Investment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擁有約95.45%的權益。 1.
- 2. 執行董事李展強先生為勝雄控股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8.82%權益的法定及實益擁有人。執行董事姚達星先生為勝雄控股有限公司全 部已發行股本約11.77%權益的法定及實益擁有人。
- 3. 鄧惠芳女士為勝雄控股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44.12%權益的法定及實益擁有人。
- 4. 陳啟明先生為勝雄控股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35.29%權益的法定及實益擁有人。
- 梁惠賢女士為陳啟明先生的妻子。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於陳啟明先生所擁有的相同數量股份中擁有權益。 5.
- 於本公司25,004,000股股份中,本公司9,479,668股股份由David Michael Webb先生直接持有,而本公司15,524,332股股份透過彼的全資附 6 屬公司Preferable Situation Assets Limited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概不知悉有任何人士或實體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 被視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本公司採納的企業管治常規詳情載於本年報第26頁至第34頁的企業管治報告內。

關連方交易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關連方交易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所載的關 連方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6(1)條構成視作獲豁免之關連交易,而本公司於本年度概無任何關連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 14A章的相關披露規定。

主要供應商及客戶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最大及五大客戶分別佔本集團收益總額約34.2%及80.2%(二零一八年:43.7%及82.9%)。

年內,本集團最大及五大供應商採購總額分別佔本集團的採購總額約16.2%及38.5%(二零一八年:8.9%及30.1%)。

據董事所深知,董事、彼等的緊密聯繫人士(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或任何股東(持有本公司股本權益5%以上者)於年內概無於本集團五大客戶及/或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優先購買權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並無優先購買權的規定致使本公司須按持股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

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取得的公開資料以及據董事所知,於本年度及截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保持足夠公眾持股量,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不少於**25**%由公眾持有。

控股股東須履行的特定責任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一日,盈利時企業(為借方)與一間金融機構就兩筆計息有抵押貸款訂立一份融通信函,貸款金額分別為40,000,000港元(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七日轉為已承擔融通,並須分12期按季等額還款,並已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全數償還)及60,000,000港元(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四日轉為自貸款提取日期起計首兩年的已承擔融通,並須分28期按季等額還款)。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五日,從後者的貸款中提取了30,000,000港元,並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五日提取了30,000,000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四日,盈利時企業(為借方)與同一金融機構就最多70,000,000港元一筆定期貸款訂立另一份融通信。此貸款融通(a)須計息及抵押:(b)自首次提取後三個月起,須分20期按季等額償還:及(c)包含須按金融機構酌情要求還款的條款(於首次提取日期起計22個月後生效)。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提取了35,000,000港元,並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五日提取了35,000,000港元。

根據該等融通信函,本公司控股股東姚漢明先生及其家族須於任何時間持有不少於50%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特定履行責任」)。違反特定履行責任將造成該等貸款融通違約,而金融機構有權終止承諾及宣佈所有未償還金額連同其拖欠的利息,以及此等貸款融通下的所有其他應付款項總額屬即時到期應付。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貸款融通項下未償還貸款金額約為29,679,000港元及可供提取的未動用融通為2,000,000港元。

税務減免

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因股東持有本公司證券而享有的稅務減免。

獨立核數師

年內,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核數師。本公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提呈決議案,以續聘德勤●關黃陳 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獨立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姚漢明

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香港,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日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致力建立及維持高水平企業管治,並深信良好的企業管治制度能為本公司架設持續穩固的基礎,有利於管理業務風險、提升透明度、保持高問責水平,同時盡量提高股東的利益。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本公司已應用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並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下列偏離守則條文第A.2.1條及A.6.7條的情況除外。

根據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與最高行政人員的角色應有區分,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姚漢明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董事總經理(企業管治守則界定為最高行政人員),負責監管本集團整體運作。姚先生是本集團的創辦人,擁有全面的行業知識和經驗,並對本集團的整體營運有深入了解。董事認為,這種結構有利於強勢而一致的領導體制,切實有效的規劃和實施本集團的業務決策和策略。董事會定期開會,討論影響本集團業務的重大事項,並認為這種結構並不損害本公司董事會及管理層的權力及權威之間的平衡。

根據守則條文第A.6.7條,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並對股東的意見有公正的了解。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因需要處理其他事務而無法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已制定及採用其企業管治政策(「企業管治政策」),而董事會有責任履行企業管治的職務。企業管治政策概述企業管治守則項下多項重要的企業管治原則,旨在就本公司有效地應用及提倡企業管治原則提供適當指引。企業管治政策可於本公司網站閱覽。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標準守則,作為其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作守則。標準守則適用於可能獲得本公司 未刊發股價敏感資料的董事、有關僱員及高級人員。經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彼等各自已確認,於截至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起至本年報日期止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

董事會

董事會就本公司的業務及事務給予指引並加以監控,以提升股東的長遠利益。董事會須因應本公司的情況,制定適用的企業管治常規,確保實施有關程序及步驟,以達到本公司的企業管治目標。

董事會組成

年內,董事會由十名董事(包括主席)組成,當中包括六名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

姚漢明先生(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羅惠萍女十

周錦榮先生(財務董事)

李展強先生

姚浩婷女士

姚達星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歐偉明先生(副主席)

溫嘉旋先生

黃龍德教授

胡銘霖先生

董事會著重制定本集團的整體策略政策,監察其表現,以及有效率地領導及控制本集團的管理工作。董事會已授權董事總 經理及高級管理層,負責實施業務策略以及執行本集團業務的日常行政及運作。

必須由董事會決定的重要企業事項包括但不限於:

- 制定本集團的業務策略;
- 建立企業管治及內部監控系統;及
- 監控管理層的表現及向管理層提供指引。

高級管理層的主要職責及職務包括但不限於:

- 設立本集團公司的辦事處;
- 執行董事會採納的業務策略及計劃;
- 實施妥善足夠的內部監控系統及風險管理步驟;及
- 確保遵守有關法例規定以及規則及法規。

本公司已投購董事及高級人員責任保險,保障本公司董事及高級人員年內因企業活動而遭受的法律行動。

董事履歷詳情展示董事會成員具備各種不同的技能、專業知識、經驗及資歷,載列於本年報[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公司秘 書 |一節。除此處所披露者外,董事會成員之間概無任何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有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歐偉明先生(「歐先生」)、溫嘉旋先生、黃龍德教授及胡銘霖先生,佔董事會組成人 數最少三分之一。除下文就歐先生所披露者外,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獨立性準則,並已向本 公司提供有關其獨立性的必要年度確認函。

歐先生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一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並調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六日起生效。除自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一日起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五日止擔任非執行董事外,歐先生已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獨立性指引。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基於歐先生於調任前並無參與本集團的日常運營及管理,且彼於緊接其調任前兩年間並非本公司任何運營附屬公司的董事,本公司信納歐先生的獨立性。歐先生作為非執行董事對本公司的貢獻在於參與董事會層面的會議。所有歐先生出席的董事會會議,其他獨立非執行董事亦有出席。歐先生出任非執行董事期間,於董事會的角色及參與均與其他獨立非執行董事相同。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概無獨立非執行董事與本集團有任何業務或重大財務利益,因此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 獨立人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黃龍德教授為香港執業會計師,於會計專業擁有逾五十年經驗。彼具有合適的會計及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指定任期為三年,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並膺選連任。

主席及董事總經理

於本年度,主席及董事總經理(企業管治守則界定為最高行政人員)的職位均由姚漢明先生擔任,彼負責監督本集團的整體 運作。

董事付出時間及持續專業發展

本公司已接獲各董事的確認函,確認有關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投入足夠時間和充分關注本公司事務。董事已向本公司披露彼等於香港及海外上市的公眾公司或機構擔任職務的數目和性質。

各新任董事於接納委任後將接受任職簡介,確保彼等對本集團的營運及業務有適當了解,並完全明白其於上市規則、適用 法律及其他相關法定規定下的責任及義務。本公司持續為董事提供有關法定及法規發展以及業務環境變化的最新資訊,以 助彼等履行職責。

根據本公司的記錄,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6.5條,接受持續專業發展,內容集中於作為上市公司董事的角色、職能及職責:

	企業管治/ 法例、規則及 規例的更新	會計/財務/ 管理或其他 專業技能
—————————————————————————————————————		
姚漢明	✓	✓
羅惠萍	✓	✓
周錦榮	✓	✓
李展強	✓	✓
姚浩婷	✓	✓
姚達星	✓	1
獨立非執行董事		
歐偉明	✓	✓
溫嘉旋	✓	✓
黃龍德	✓	✓
胡銘霖	✓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五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訂明書面職權範圍,列明權限及職責,可於本公司網站查閱。審 核委員會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審核委員會成員

黃龍德教授(主席)

歐偉明先生

温嘉旋先生

胡銘霖先生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

- 檢討本公司的會計政策及慣例並監督其財務報告程序;
- 監管內部與外聘核數師的表現;
- 檢討並審查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
- 研究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事宜的主要調查結果; 及
- 確保遵守適用法定會計與申報規定以及法律與監管規定。

審核委員會獲提供足夠資源以履行其責任。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曾舉行四次會議,(其中包 括)與外聘核數師及高級管理層審閱本集團的中期及全年業績、所採用的會計原則及常規、內部控制及財務報告事宜。財務 董事、高級管理層、內部核數師及外聘核數師(倘嫡用)均有參與會議以回應審核委員會的提問。審核委員會亦已審核外聘 核數師的獨立性,並已就外聘核數師的續聘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五日成立薪酬委員會,並訂明書面職權範圍,列明權限及職責,可於本公司網站查閱。薪 酬委員會由五名成員組成,其中包括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執行董事。

薪酬委員會成員

黃龍德教授(主席)

姚漢明先生

歐偉明先生

温嘉旋先生

胡銘霖先生

薪酬委員會負責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當中參考彼等的職責、責任及表現以及本集團業 績。概無董事參與釐定其薪酬。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曾舉行一次會議,以檢討及批准本公司二零一八年與表現掛鈎的花紅 建議,以及商討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

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六須予披露的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僱員薪酬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0。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B.1.5條,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高級管理層成員薪酬範圍載列如下:

人數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1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五日成立提名委員會,並訂明書面職權範圍,列明權限及職責,可於本公司網站查閱。提名委員會由五名成員組成,其中包括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執行董事。

提名委員會成員

姚漢明先生(主席)

歐偉明先生

溫嘉旋先生

黃龍德教授

胡銘霖先生

提名委員會致力組成強大及多元化的董事會,負責物色合資格的適當人選,尤其推薦能於相關策略業務範疇上運用專業知識對管理作出貢獻的人士加入董事會,並在需要時就董事的委任及重新委任相關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有關股東建議任何人士參撰董事的程序,詳列於「提名政策」,可於本公司網站閱覽。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曾舉行一次會議,以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並於考慮董事的經驗及資歷後就重新委任董事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三日,提名委員會採納本公司的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當中載列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方法。董事會認同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帶來的裨益,致力平衡董事會的組成,確保董事會成員具備執行本集團業務策略所需合適技能、經驗及遠見。本公司鋭意實踐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目標,當中須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期。最終決定取決於候選人的才能及其向董事會作出的貢獻。提名委員會將於適當時檢討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以不時確保其成效。本公司認為,不論性別、專業經驗及技能,目前董事會的組成方式均符合多元化特色。

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曾舉行六次會議。於該等會議上,董事會(其中包括)審議本集團的業務最 新狀況及策略。年內,每名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董事委員會會議及股東大會的個別記錄載列如下:

	出席/舉行會議的次數				
董事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股東大會
執行董事					
姚漢明	6/6	不適用	1/1	1/1	1/1
羅惠萍	6/6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周錦榮	6/6	4/4	不適用	不適用	1/1
李展強	6/6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姚浩婷	6/6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姚達星(於二零一九年					
三月二十六日獲委任)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歐偉明(於二零一九年八月					
二十六日獲委任為審核					
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					
提名委員會成員)	5/6	1/1	不適用	不適用	1/1
溫嘉旋	1/6	0/4	0/1	0/1	0/1
黃龍德	6/6	4/4	1/1	1/1	1/1
胡銘霖	5/6	4/4	1/1	1/1	1/1

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會議的會議記錄詳細記錄會議內容,包括於會上考慮的任何事項、董事所達成的決定及彼等關注的問 題、提出的疑問或表達的反對意見。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的會議記錄草稿及最終版本將於會議結束後合理時間內寄發予所 有董事或董事委員會成員,以供彼等評論及記錄。

公司秘書

本公司自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二日起委聘外部服務供應商為其公司秘書。本公司財務董事為外部服務供應商的聯絡人士。公 司秘書的履歷詳情於本年報[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公司秘書]一節披露。年內,公司秘書已參與超過15個小時的相關專業培 訓,以提升技能及知識。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知悉,彼等負責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並持續審閱其成效。該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 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而且只能就不會有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提供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框架及其各委派的團隊職責如下:

董事會

- 確定本集團的業務策略及目標,並評估及確定其願意為實現本集團策略目標而承擔的風險性質及程度;
- 確保本集團設立及維持適當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及
- 監察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設計、實施及監控管理。

審核委員會

- 協助董事會履行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職責;
- 持續監察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 每年至少審閱一次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審閱應涵蓋全部重大監控,包括財務、運營及合規性監控;
- 確保本集團會計、內部審核及財務報告職能具備充足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培訓計劃以及預算;及
- 考慮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事宜的主要調查結果,並向董事會報告及提出建議。

管理層

- 設計、實施以及維護適當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 識別、評估及管理可能影響業務主要流程的風險;
- 於日常運營中監控風險及採取措施以減輕風險;
- 跟進內部審核團隊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事宜提出的審閱結果,並即時採取補救措施以改善系統;及
- 向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確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

內部審核團隊

- 審閱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是否足夠有效;及
- 向審核委員會報告審閱結果,並向董事會及管理層提出建議,以改善系統重大缺陷或已識別的監控弱點。

本集團的內部審核職能由內部審核團隊履行。內部審核團隊對評估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擔當重要角色,並直接向審核委員會報告。其對涵蓋主要財務、運營及合規監控以及風險管理職能的重大內部控制系統進行內部審核審閱。其每季度向審核委員會報告,並就任何已識別的內部監控缺陷向管理層建議補救方案。其監督管理層落實其推薦建議的情況,並向審核委員會報告結果。

年內,董事會已審閱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並認為其有效及足夠。

處理內幕消息

本集團已制定消息披露政策,以確保在絕對保密情況下存取潛在內幕消息,直至一致及適時地按照上市規則披露為止。該 政策管控內幕消息的處理及發佈,其中包括:

- 不同業務的指定報告渠道向指定部門通報任何潛在內幕消息;
- 指定人員部門決定所需的進一步升級及披露;及
- 授權指定人員擔任發言人,並回應外界查詢。

股東權利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58條,任何一名或多名股東於提出要求當日持有本公司不少於十分之一附有本公司股東大會投 票權利的實繳股本,有權隨時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該要求內註明的 任何事務。該大會須於提出要求後兩個月內舉行。

倘董事會未能於收到要求後21日內召開該大會,股東可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而因董事會未能召開大會以致股東產生的一切 合理開支,將由本公司向股東償付。

股東查詢及建議

為促進本公司、其股東與潛在投資者之間定期互相溝通,公司秘書獲委派回應股東以及公眾的查詢及建議。股東可透過電 郵(info@winox.com)或電話(852) 23493776提出查詢及建議。此外,本公司致力善用其網站(www.winox.com),以作為適 時提供最新資料及加強與股東及公眾溝通的渠道。本公司已制訂其股東通訊政策(「股東通訊政策」),讓股東可知情行使權 利。股東通訊政策可於本公司網站閱覽。

刊載本公司文件

下列本公司文件可於本公司網站閱覽,供股東參考:

- 董事名單與其角色和職能
- 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
- 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
- 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
- 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
- 企業管治政策
- 提名政策
- 股東通訊政策
- 舉報政策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深明與金融界及其權益持有者維持有效溝通的重要性,藉此可令本公司證券達致公平估值,以及提升其股東價值。 有效溝通過程涉及按適時及平等的基準,提供準確、完整及透徹的本公司資料。年內,本公司安排與眾多機構投資者會面 及訪問。

核數師酬金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應就其獨立核數師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履行的審核及非審核服務支付的酬金分析如下:

所提供服務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審核服務	1,480	1,430
非審核服務	320	320

非審核服務包括就本公司中期業績及初步業績公告提供的專業服務。

其他特定披露

年內,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並無任何變動。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的最新綜合版本刊載於本公司網站。

董事深明彼等須負責編製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一切資料及聲明。

董事認為,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公認會計準則編製,並按照董事會及本公司管理層的最佳估計、合理、知情及審慎的判斷以及對其重要性的適當考量,反映有關金額。

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可能會令本公司持續經營業務的能力受到嚴重質疑的重大不明朗事件或情況。因此,董事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

獨立核數師報告

Deloitte

德勤

致盈利時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載列於第39頁至第83頁的盈利時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 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真 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 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1)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 稱「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 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該等事項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 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而我們不會對該等事項提供個別意見。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對關鍵審計事項進行處理

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評估

我們將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評估識別為關鍵審核事項, 原因為貿易應收款項對 貴集團綜合財務狀況的重要性 及涉及管理層判斷以及於報告期末評估 貴集團貿易應 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的估計。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0所載,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貴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為264,090,000港元, 佔 貴集團資產總額約23.8%。該等貿易應收款項中57.195.000港元已逾期。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所披露, 貴集團管理層於考慮 貿易債務人的內部信貸評級、各貿易應收賬款的賬齡、 還款記錄及/或過往到期狀況後,根據個別評估估計貿 易應收款項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金額。估計損失率基於 債務人預期年期的過往觀察拖欠率,並根據前瞻性信息 進行調整。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所披露,由於所涉及金額並不重大,故此 貴集團並無就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貿易應收款項確認任何減值。

我們就評價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評估執行的程序包括:

- 了解管理層如何估算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 備;
- 抽樣測試管理層所用資料完整性,包括於二零一九 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方法 為對比該分析中的個別項目與相關銷售發票;
- 質疑管理層於釐定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時的基礎及判斷, 包括內部信貸評級評估,以及應用於個別貿易債務 人的估計損失率的基礎(參考過往拖欠率及前瞻性 信息);及
- 評估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中有關貿易應收款項 減值評估的披露。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需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刊載於年報內的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瞭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治理層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 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 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治理層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按照我們商定的 業務約定條款僅向全體股東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本行並不就本行 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承擔任何責任或接受任何義務。合理保證為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 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 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 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虚假陳述,或 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 述的風險。
- 瞭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 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 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或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 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或會導致 貴集團未能持續經 營。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治理層溝通(其中包括)計劃的審計範圍與時間安排以及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治理層提交聲明,説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從與治理層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為梁翠珊。

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收益 銷售成本	5	1,210,334 (903,375)	1,128,653 (819,959)
毛利 其他收入 其他收益及虧損 銷售及分銷成本 行政開支 融資成本	6 7 8	306,959 7,016 572 (21,287) (122,101) (2,585)	308,694 8,241 3,556 (30,383) (109,007) (2,961)
除税前溢利 税項	9 11	168,574 (30,178)	178,140 (24,014)
年內溢利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 <i>可能於其後重新分類到損益的項目:</i> 換算境外業務的財務報表的匯兑差額		138,396 (14,857)	154,126 (35,628)
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123,539	118,498
每股盈利-基本	12	27.7港仙	30.8港仙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447,363	365,955
使用權資產	15	36,742	_
預付租賃款項	16	-	32,945
土地使用權按金	17	20,254	20,675
已付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按金		19,796	10,788
一份人壽保險保單按金及預付款項	18	4,081	4,244
		528,236	434,607
流動資產			
存貨	19	133,345	74,80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	309,907	188,215
可收回税項		1,994	3,464
銀行結餘及現金	21	137,292	239,478
		582,538	505,961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2	241,594	154,062
應付税項		33,537	29,861
有抵押銀行借貸	23	70,494	52,250
租賃負債	24	1,436	-
		347,061	236,173
流動資產淨值		235,477	269,788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763,713	704,395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4	3,279	-
資產淨值		760,434	704,395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6	50,000	50,000
儲備		710,434	654,395
總權益		760,434	704,395

載於第39頁至第83頁的綜合財務報表經董事會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日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以下人士代其簽署:

姚**漢**明 *董事*

周錦榮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換算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50,000	213,244	1,064	386,589	650,897
年內溢利 年內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產生的	-	-	-	154,126	154,126
匯兑差額及其他全面開支	-	_	(35,628)	_	(35,628)
年內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	-	(35,628)	154,126	118,498
已付股息(附註13)	_		_	(65,000)	(65,000)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0,000	213,244	(34,564)	475,715	704,395
年內溢利	_	_	_	138,396	138,396
年內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產生的 匯兑差額及其他全面開支	_	_	(14,857)	-	(14,857)
年內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_	_	(14,857)	138,396	123,539
已付股息(附註13)	_	_	_	(67,500)	(67,500)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0,000	213,244	(49,421)	546,611	760,434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1/6/6	1 /E/L
經營活動		
除税前溢利	168,574	178,140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利息收入	(820)	(708)
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	196	_
抵押銀行借貸的利息開支	2,389	2,96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1,599	39,092
使用權資產折舊	1,598	_
預付租賃款項的撥出	_	78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2,351	3,143
人壽保險保單存置按金及預付款項所產生的推算利息收入	(162)	(156)
一份人壽保險保單的保費	325	325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216,050	223,586
存貨(增加)減少	(61,089)	3,29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129,376)	(27,22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81,000	21,847
經營所得現金 經營所得現金	106,585	221,510
已付香港利得税	(15,963)	(8,858)
已付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税(「企業所得税」)	(8,827)	(10,627
退還中國企業所得税	-	3,005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81,795	205,030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24,909)	(59,131)
支付可退還的租賃按金	(107)	_
已付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按金	(20,133)	(11,152)
購置預付租賃款項	_	(2,27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12,778	362
已收利息	820	708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31,551)	(71,490)
融資活動		
已付利息	(67,500)	(65,000)
償還抵押銀行借貸	(22,571)	(22,571)
已付抵押銀行借貸的利息	(2,227)	(2,961
償還租賃負債	(596)	(2,501
已付租賃負債的利息	(180)	_
籌集已抵押銀行借貸	41,511	_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51,563)	(90,532)
	(101,319)	43,008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9,478	200,453
生的说或及说或守真的 匯率變動影響	(867)	(3,983)
	137,292	239,47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盈利時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 所」)上市。其最終控股公司為明豐集團(香港)有限公司(一間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最終控股 股東為姚漢明先生(「姚先生」),彼亦為本公司主席兼董事總經理。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及主要營業地點已於年 報「公司資料及重要日期 | 一節內披露。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載列於附許35。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與本公司功能貨幣相同。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及準則修訂本 2.

本年度強制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準則修訂本

於本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香 港財務報告準則及準則修訂本以及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和賃

所得税處理的不確定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具有負補償的提前還款特性

計劃修訂、縮減或清償

於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的長期權益

除下述外,於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新訂及修訂本)對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本集團財務表現及狀況 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 有關詮釋。

和賃的定義

本集團已選擇可行權宜方法,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至先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 告詮釋委員會)一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含租賃」識別為租賃的合約,而不應用該準則至先前未有識別為包含租 **賃的合約。因此,本集團尚未重新評估於首次應用日期前已存在的合約。**

就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訂立或修訂的合約而言,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載規定應用租賃的定 義,以評估合約是否包含租賃。應用新租賃定義對綜合財務報表概無重大影響。

2.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準則修訂本(續)

本年度強制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準則修訂本(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已追溯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累計影響於首次應用日期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確認。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C8(b)(ii)的過渡,以相等於相關租賃負債的金額確認額外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於首次應用日期的任何差異於年初保留溢利確認而並無重列比較資料。

於過渡時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的經修訂追溯法時,本集團按租賃基準就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且與各租賃合約相關的租賃應用以下可行權宜方法:

- i. 通過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作為減值審閱的替代方法,評估租賃有否造成虧損;
- ii. 選擇不就租期於首次應用日期起計12個月內結束的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iii. 於首次應用日期計量使用權資產時撇除初始直接成本;及
- iv. 根據於首次應用日期的事實及情況使用事後方式為本集團具有延長及終止選擇權的租賃釐定租期。

就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確認租賃負債而言,本集團已應用相關集團實體於首次應用日期的增量借貸利率。所應用的加權平均增量借貸利率為4.95%。

	於二零一九年 一 月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披露的經營租賃承擔 減:可行權宜方法一短期租賃 確認豁免-低值資產	7,627 (317) (8)
	7,302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確認與經營租賃有關的租賃負債	3,128
分析為 流動 非流動	183 2,945
	3,128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準則修訂本(續)

本年度強制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準則修訂本(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作為承租人(續)

使用權資產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賬面值包括下列各項:

	使用權資產 千港元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確認與經營租賃有關的使用權資產(附註i)	3,128
自預付租賃付款重新分類(附註ii)	33,704
	36,832
按類別劃分:	
租賃土地	33,704
土地及樓宇	3,085
辦公設備	43
	36,832

附註:

-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本集團已支付一項可退還租賃按金26,000港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租賃付款定義,該等按 (i) 金並非一項與相關資產使用權有關的付款,且該等按金的賬面值應調整為攤銷成本,而該等調整應視為額外租賃付款。然而,已 付可退還租賃按金並不重大,因此並無對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進行調整。
-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國自用物業的租賃土地前期付款分類為預付租賃付款。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預 付租賃付款的流動部分及非流動部分分別為759,000港元及32,945,000港元,重新分類至使用權資產。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及準則修訂本(續) 2.

本年度強制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準則修訂本(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作為承租人(續)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的金額已作出以下調整。未受變動影響的項目並無包括在內。

	先前於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呈報的賬面值 千港元	調整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根據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第 16 號 計算的賬面值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預付租賃付款(附註) 使用權資產	32,945 –	(32,945) 36,832	- 36,832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一預付租賃款項(附註)	759	(759)	_
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_	(183)	(183)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2,945)	(2,945)

附註: 就呈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間接法計算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而言,營運資金變動乃根據上文所披露於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年初綜合財務狀況表計算。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保險合約1

業務的定義2

利率基準改革4

投資者及其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3

重要的定義4

- 自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適用於收購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首個年度期間開始當日或之後進行的業務合併及資產收購
- 自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上述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準則修訂本外,二零一八年發佈經修訂的財務報告概念框架。其後續修訂本(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標準中提述概念框架的修訂本)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述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準則修訂本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所有其他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準則修訂 本於可見未來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及準則修訂本(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準則修訂本(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重要的定義」

修訂本透過就作出重要判斷提供額外指引及闡釋,完善重要性的定義。特別是修訂本:

- 包括「掩蓋」重大信息的概念,其影響類似遺漏或錯誤陳述信息;
- 將對使用者構成重大影響的門檻從「可能影響 | 替換為「合理預期可能影響 | ; 及
- 包括使用「主要使用者」一詞,而不單指「使用者」,原因是於決定在財務報表中披露哪些信息時後者被視為過 於廣泛。

該等修訂本亦統一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定義,並將於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 預期應用有關修訂本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表現不會有重大影響。

二零一八年財務報告概念框架(「新框架」)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標準中提述概念框架的修訂本 新框架:

- 重新引入管理及審慎此等詞彙;
- 引入著重權利的新資產定義以及範圍可能比所取代定義更廣的新負債定義,惟不會改變負債與權益工具之間 的區分;
- 討論歷史成本及現值計量,並就如何為某一資產或負債選擇計量基準提供額外指引;
- 指出財務表現主要計量標準為損益,目於特殊情況下方會使用其他全面收入,且僅用於資產或負債現值變動 產生的收入或開支;及
- 討論不確定因素、終止確認、會計單位、報告實體及綜合財務報表。

已作出相應修訂本,致使若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中的提述已更新至符合新框架,惟部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仍參考該 框架的先前版本。該等修訂本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可提早應用。除仍參考該框架 先前版本的特定準則外,本集團將於其生效日期按新框架決定會計政策,尤其是會計準則未有處理的交易、事件或 條件。

3. 重大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另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

於每個報告期末,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歷史成本乃一般以交換商品所作出的代價的公平值為基準。

公平值是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透過有序交易出售資產將收到的價格或轉讓負債將支付的價格,不論該價格是否以直接觀察所得或以其他估值方法估計。估計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時,本集團考慮當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就資產或負債進行定價時會考慮的該等資產或負債特點。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公平值計量及/或披露目的乃按該基準釐定,惟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股份支付款項」範疇的股份付款交易;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或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在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前)入賬的租賃交易;及與公平值相似但並非公平值的計量方法(如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的使用價值)除外。

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综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控制實體及其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本公司於下列情況擁有控制權:

- 對被投資方擁有權力;
- 分佔或有權獲取來自其參與被投資方的可變回報;及
- 可以涌過其權力影響其回報。

倘事實情況顯示一項或多項上述三項控制因素存在變動,則本集團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被投資方。

必要時,附屬公司財務報表會作出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貫徹一致。

有關本集團成員公司間交易的所有集團內資產及負債、股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均於合併時悉數對銷。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當(或於)滿足履約義務時,本集團確認收益,即於特定履約義務的相關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確認。

履約義務指不同商品或服務(或一組商品或服務)或大致相同的不同商品或服務。

重大會計政策(續) 3.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續)

控制權隨時間轉移,而倘滿足以下其中一項標準,則收益乃參照全面履行相履約義務的進展情況而隨時間確認:

- 本集團履約時,客戶同時取得並耗用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本集團的履約建立或強化一項資產,該資產於本集團履約時即由客戶控制;或
- 本集團的履約並未產生對本集團有替代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對迄今已完成履約的款項具有可執行的權利。

否則,收益於客戶獲得商品或服務控制權的時間點確認。

獲得合約的增量成本

獲得合約的增量成本指本集團取得客戶合約所產生的成本,倘未獲得該合約,則不會產生有關成本。

倘預期可收回有關成本(銷售佣金),則本集團確認該等成本為一項資產。所確認資產隨後按與向客戶轉讓有關該資 產的商品或服務一致的系統基準攤銷至損益。該項資產須進行減值審查。

倘該等成本將在一年內悉數攤銷至損益,則本集團將應用可行權宜方法,支銷所有增量成本以獲得合約。

和賃

和賃的定義(根據附註2過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

如合約於一段時間內賦予使用已識別資產的控制權以換取代價・則合約屬於或包含租賃。就首次應用日期或之後訂 立或修改或由業務合併產生的合約而言,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開始、修改日期或收購日期(如適 用)的定義評估合約是否或包含租賃。除非隨後更改合約的條款及條件,否則不會重新評估有關合約。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根據附註2過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

分配合約部分的代價

就包含租賃部分及一個或多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部分的合約而言,本集團根據租賃部分的相對獨立價格及非 租賃部分的總獨立價格將合約代價分配至各租賃部分。

非和賃部分按其相對獨立價格與和賃部分區分。

短期租賃及低值資產的租賃 (ii)

本集團對土地及辦公室物業租賃應用短期租賃確認豁免,有關租賃的租期自開始日期起計12個月或以下,且 並不包含購買選擇權。其亦對低值資產租賃應用確認豁免。短期租賃及低值資產的租賃的租賃付款於租期內 按直線法或其他系統基準確認為開支。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根據附註2過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續)

(iii)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租賃負債的初步計量金額;及本集團產生的任何初步直接成本。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值減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

本集團合理確定在租期屆滿時取得相關租賃資產所有權的使用權資產, 自開始日期至可使用年期結束時折舊。否則, 使用權資產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租期中的較短者以直線法折舊。

本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單獨呈列使用權資產。

(iv) 可退還租賃按金

已付可退還租賃按金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入賬,並初步按公平值計量。初步確認時對公平值的調整被視為額外租賃付款,並計入使用權資產的成本。

(v)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按當日未付的租賃付款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在計算租賃付款的現值時,倘租賃中隱含的利率不易釐定,則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使用增量借貸利率。

租賃付款包括固定付款(包括實體固定付款)。

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以利息增加及租賃付款作出調整。

本集團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將租賃負債作為單獨的項目呈列。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前)

其條款將所有權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予承租人的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均分類為經營租賃。

經營租賃租金以直線法於租期確認為費用。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用以生產或提供商品或服務或作行政用途的樓宇(誠如下文所述,在建建築除外),乃按成本 值減往後的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

興建中以作生產、供應或行政用途的物業,按成本值減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直接歸因於將資產移至 使其能夠以管理層預期的方式運作所必需的地點及條件的直接成本,就合資格資產而言,按照本集團會計政策撥充 資本的借貸成本。該等資產按與其他物業資產相同的基準,於該等資產可作擬定用涂時開始計提折舊。

租賃土地及樓宇的所有權權益

當本集團就包括租賃土地及樓宇要素的物業所有權權益付款時,整項代價按租賃土地及樓宇元素於初步確認時的租 賃權益相對公平值成比例在租賃土地及樓宇元素之間分配。

倘能夠可靠地分配有關付款,作為經營和賃入賬的和賃土地權益則以「使用權資產」(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後)或「預付租賃款項」(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前)的方式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呈列。當代價無法可靠地於非 租賃樓宇部分與相關租賃土地的未分類權益之間可靠分配時,整項物業將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在建建築除外)乃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撇銷其成本減其剩餘價值而確認折舊。估 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法乃於各報告期末審閱,並採用未來適用法對估計變更的影響進行核算。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或預期繼續使用該資產並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出售或停止使用物業、 廠房及設備項目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乃釐定為銷售所得款項與資產賬面值的差額,並於損益確認。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列賬。存貨成本採用加權平均法計算。可變現淨值指存貨估計售價減完成 的全部估計成本及銷售所需成本。

撥備

倘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承擔現有責任(法定或推定),而本集團可能須履清償該責任及可對該責任金額作出可靠估計 時,則確認撥備。

確認為撥備的金額為經計及該責任的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後,於報告期末清償現有責任所需代價的最佳估計。倘撥備 使用清償現有責任的估計現金流量計量,其賬面值為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倘貨幣的時間價值影響重大)。

根據相關客戶銷售精鋼產品合約項下的保證型擔保責任預期成本撥備,於銷售相關產品日期按董事對履行本集團責 仟所需開銷的最佳估計確認。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

當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的訂約方時,應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金融資產所有一般買賣概於交易日確認或終止確認。一般買賣乃指按照市場規定或慣例在一定期間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量,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初始計量的客戶合約所致貿易應收款項則除外。因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而直接產生的交易成本於初步確認時於該項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公平值中計入或扣除(如適用)。

實際利息法是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攤銷成本及於有關期間分配利息收入及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為於初步確認時,於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預計年期或(如適用)較短期間內實際貼現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及付款(包括構成整體實際利率的所有已付或已收費用及點數、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至賬面淨值的利率。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分類及後續計量

符合下列條件的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 目的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而於商業模式內持有的金融資產;及
- 合約條款於特定日期產生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的現金流量。

(i) 攤銷成本及利息收入

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利息收入透過對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計算,惟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就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利息收入透過金融資產於下個報告期的攤銷成本應用實際利率確認。倘信貸減值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得以改善,使金融資產不再存有信貸減值,利息收入透過對金融資產自有關資產獲確定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後的報告期開始起的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確認。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須予減值的對金融資產(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銀行結餘)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進行減值評估。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於各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的變動。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指相關工具於預計全期內所有可能違約事件產生的預期信貸虧損。相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預期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產生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部分。評估乃基於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並就債務人特定因素、一般經濟狀況以及於報告日期對當時狀況及未來狀況預測的評估作出調整。

本集團一直確認貿易應收款項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該等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就貿易債務人進行個別評估。

就所有其他工具而言,本集團計量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除非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顯著上升,則本集團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是否應以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確認乃基於自初始確認以來發生違約的可能性或風險顯著上升而評估。

重大會計政策(續) 3.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於評估信貸風險是否自初始確認以來已大幅增加時,本集團比較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與金融 工具於初始確認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於作出此評估時,本集團考慮合理及有理據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 過往經驗及毋須花費不必要成本或精力即可獲得的前瞻性信息。

尤其是,評估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時會考慮下列資料:

- 金融工具外部(如有)或內部信貸評級的實際或預期重大惡化;
- 信貸風險的外界市場指標的重大惡化,例如信貸息差大幅增加,債務人的信貸違約掉期價大幅上升;
- 預期將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能力大幅下降的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的現有或預測不利變動;
- 債務人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重大惡化;或
- 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能力大幅下降的債務人所在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的實際或預期重大不利 變動。

不論上述評估結果,本集團假定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日時,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已大幅上升,惟本集團 有合理及有理據資料證明情況並非如此,則當別論。

本集團定期監察用作辨識信貸風險有否大幅增加的標準是否有效,並在適當時進行修訂,以確保有關標準能 於有關款項到期前辨識信貸風險有否大幅增加。

(ii) 違約的定義

就內部風險管理而言,本集團認為來自內部或自外部來源取得的資料顯示債務人可能無法向其債權人(包括 本集團)悉數償還款項,即違約事件已發生。

不論上文所述,本集團認為當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日時,則違約已發生,惟本集團有合理及有理據資料證明 更寬鬆的違約標準更為合適,則作別論。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iii) 信貸減值金融資產

倘發生一項或多項對金融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負面影響的事件時,則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金融資產 出現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以下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發行人或借款人面臨重大財政困難;
- 違約(例如拖欠或逾期還款);
- 借款人的貸款人因與借款人財政困難有關的經濟或合約原因,向借款人授出貸款人在其他情況下不會考慮授出的優惠;
- 借款人可能將會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或
- 財政困難導致該金融資產的活躍市場消失。

(iv) 撇銷政策

倘有資料顯示對手方處於嚴重財政困難且無實際收款前景,例如對手方已處於清盤中或已經進入破產程序,或如屬貿易應收款項,而相關款項已逾期超過一年(以較早發生者為準),則本集團會撇銷相關金融資產。經 考慮法律意見(倘適用),本集團在收款過程中仍可能對撇銷的金融資產進行執行活動。撇銷構成取消確認事項。後續收回的任何款項於損益確認。

(v)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乃違約概率、違約虧損率(即違約造成虧損的幅度)及違約風險的函數。違約概率及違約虧損率乃基於經前瞻性信息調整的歷史數據進行評估。預期信貸虧損的估計反映無偏頗及概率加權金額,其乃根據加權產生的相應違約風險而確定。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乃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並按初始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貼現。

倘為應對可能未有獲得證據證明個別工具層面的情況而按集體基準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則金融工具按以下基準分組:

- 金融工具的性質;
- 逾期狀況;
- 債務人的性質、規模及行業;及
- 可用外部信貸評級。

管理層定期檢討分組方法,確保各組的組成項目具有相若信貸風險特徵。

利息收入乃基於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計算,惟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則除外,於此情況下,利息收入基於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計算。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分類為債務或權益

債務及權益工具根據合約安排內容以及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的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為於扣除所有負債後顯示實體資產帶有剩餘利益的任何合約。本公司所發行的權益工具按已收所得款項 (扣除直接發行成本)確認。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抵押銀行借貸等金融負債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終止確認

當從有關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屆滿時,或當其轉移金融資產及絕大部分資產所有權的風險及回報予另一實 體時,本集團方會終止確認該項金融資產。

一旦終止確認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金額之間的差額會在損益中確認。

當日僅當本集團的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時,本集團方會終止確認該項金融負債。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 付及應付代價之間的差額會在損益中確認。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審閱其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賬面值,以釐定有否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出現減值虧 損。倘存在該等跡象,將估計該等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釐定該等減值虧損(如有)的多少。

當無法估計個別可收回金額時,則個別估計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而本集團估計資產 所屬現金產牛單位的可收回金額。

此外,本集團對是否有跡象顯示公司資產可能出現減值進行評估。倘存在有關跡象,於可識別合理一致的分配基準 時,公司資產亦會分配至各個現金產生單位,或分配至可識別合理一致分配基準的最小組別現金產生單位。

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兩者中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用稅前貼現率 貼現至現值,該貼現率反映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的評估及對未來現金流量的估計尚未進行調整的資產(或現金 產生單位)的特定風險。

倘一項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估計低於其賬面值,則該等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被調低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 虧損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倘若減值虧損於其後撥回,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賬面值將調升至其經修訂的估計可收回金額,而增加後的賬面值 不得超過倘若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在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時原應釐定的賬面值。減值虧損撥回即時於損 益中確認。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税項

所得税開支指現時應繳税項及遞延税項總和。

現時應繳税項按年內應課税溢利計算。應課税溢利不計入其他年度的應課税或可扣税收支項目,亦不計入毋須課税或不獲扣税收支項目,故有別於除税前溢利。本集團即期税項的負債使用於報告期末前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税率計算。

就綜合財務報表項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採用相應稅基的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遞延稅項負債 通常確認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遞延稅項資產通常確認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以可用於抵銷應課稅溢利的暫時差額 為限。如初步確認(在業務合併中除外)資產及交易負債的暫時差額不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有關資產及負債 將不予確認。此外,如初步確認商譽產生暫時差額,則遞延稅項負債將不予確認。

對與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有關的應課税暫時差額會確認為遞延税項負債,除非本集團能夠控制暫時差額的撥回,且暫時差額在可預見未來很可能不會撥回。與該等投資及權益相關的可扣稅暫時差額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用以抵銷暫時差額的利益且預計於可見未來可以撥回時確認。

遞延税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報告期末審閱並作出扣減,直至並無足夠應課税溢利可用以收回所有或部分資產為止。

遞延税項資產及負債按償還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預期的適用税率,根據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税率(及税法) 計算。

遞延税項負債及資產的計量反映按照本集團預期於報告期末可收回或結算其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方式計算而得出的 税務結果。

為計量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關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中的遞延税項,本集團首先釐定減税是否歸因於使用權資產或租賃負債。就減税歸因於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而言,本集團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税」的規定。由於應用初始確認豁免,故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相關的暫時差額並無於初始確認時及整個租賃期確認。

當有合法執行權利許可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且由同一稅務機關徵收同一應稅實體的所得稅有關時,則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可互相對銷。

即期及遞延税項於損益中確認。

重大會計政策(續) 3.

外幣

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的財務報表時,以非該實體功能貨幣(外幣)進行的交易須按交易當日的匯率確認。於報告期 末,以外幣計值的貨幣項目按當日的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計值按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毋須重新換算。

因結算及重新換算貨幣項目而產生的匯兑差額於產生期間於損益確認。

為呈列綜合財務報表,本集團海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按各報告期末當時的匯率換算成本集團的呈列貨幣(即港元), 而收支則按年內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匯兑差額(如有)在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於權益項下換算儲備累計。

政府補貼

政府補貼直至可以合理保證本集團將遵守隨附的條件以及將會接獲補貼時才確認。

作為已產生開支或虧損的補償或作為給予本集團即時財務資助而無日後相關成本的應收政府補貼於可收取期間在損 益確認。

借貸成本

收購、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非直接應佔的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在損益內確認。

退休福利成本

向退休福利計劃及政府管理退休福利計劃支付款項於僱員已提供令其可享有該項供款的服務時作為開支扣除。

短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乃按預期須支付的福利及當僱員提供該等服務的未貼現金額確認。除非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 允許將該福利包含於資產成本中,否則所有短期僱員福利將確認為一項開支。

僱員應得福利(如工資、薪金、年假及病假)的負債於扣除任何已付賬款後確認。

4.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

本公司董事於應用附註3所述本集團會計政策時,須就無法直接通過其他來源獲得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是基於歷史經驗及視為相關的其他因素。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存在差異。

本集團持續審閱估計及相關假設。倘修訂會計評估僅影響某一期間,則於修訂有關估計的期間內確認修訂;倘修訂影響本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作出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均須確認有關修訂。

應用會計政策時的重大判斷

除關於估計的判斷外(見下文),以下為本公司董事於應用對綜合財務報表確認金額有最重大影響的本集團會計政策 的重大判斷。

銷售不可作其他用途的產品收益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當本集團履約並未產生對本集團有替代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對迄今已完成履約款項具有可強制執行的權利時,資產控制權隨時間轉移。於釐定本集團就不可作其他用途的產品與客戶訂立的合約條款是否產生對本集團支付款項可強制執行的權利時涉及重大判斷。本集團管理層於考慮合約條款及適用於該等相關合約的相關當地法律後,本集團並無預期對迄今已完成履約款項有可強制執行的權利。因此,相關收益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估計不確定性因素的主要來源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有關未來的關鍵假設及其他估計不確定性因素的主要來源,其可擁有導致資產賬面值於下一財政年度內作出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評估

本集團管理層經考慮貿易債務人的內部信貸評級、賬齡、還款記錄及/或相關貿易應收款項的逾期狀況後,根據個別評估估計貿易應收款項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預期虧損率根據過往可觀察違約率除以債務人預期年期計算,並按前瞻性資料調整。於各報告日期,會重新評估違約率並考慮前瞻性資料的變動。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對估計變動較為敏感。有關預期信貸虧損及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資料於附註33披露。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為264,09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53,243,000港元)(扣除減值虧損撥備零元(二零一八年:零元))。

收益及分部資料 5.

營運分部

本集團的經營業務乃來自專注於製造及銷售精鋼產品的單一申報分部。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本公司執行董事成 員首席營運決策者(「首席營運決策者」)匯報的資料乃專注於按產品(包括手機外框及零件、錶帶、智能穿戴式裝置 外框及零件及流行飾物)及客戶所在地區(包括台灣、瑞士、中國、列支敦士登及其他歐洲國家、香港及其他國家) 劃分的收益分析。然而,除收益分析外,並無可供使用的營運業績及其他獨立財務資料。此外,首席營運決策者審 閱本集團的整體業績以作出決策。因此,並無呈列實體範圍披露資料以外的分部資料。

本集團製造及銷售精鋼產品收益於商品轉移至客戶時間點(即客戶可指示商品用途及大致上取得商品所有剩餘利益 時)確認。

主要產品收益

按產品劃分的收益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手機外框及零件 錶帶 智能穿戴式裝置外框及零件 流行飾物	589,104 352,063 156,719 112,448	495,437 531,701 2,174 99,341
	1,210,334	1,128,653

地區資料

來自外部客戶(按客戶所在地區釐定)按地區劃分的本集團收益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台灣 瑞士 中國 列支敦士登及其他歐洲國家 香港 其他國家	455,587 319,432 252,251 94,304 86,847 1,913	291,268 508,595 161,192 90,804 76,008 786
	1,210,334	1,128,653

5.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地區資料(續)

有關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不包括按金及人壽保險保單預付款項)資料按資產所在地區呈列。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香港中國	1,766 522,389	2,136 428,227
	524,155	430,363

主要客戶資料

於有關年度佔本集團總收益10%以上的客戶收益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客戶A ¹	310,953	493,421
客戶B ²	413,819	290,480

附註:

- 1 來自錶帶銷售的收益。
- 2 來自手機外框及零件銷售的收益。

6. 其他收入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出售廢料所得收益 出售其他零件及樣品所得收益 就鼓勵出口付款/研究支出確認的政府補貼 人壽保險保單按金及預付款項所產生的推算利息收入 管理及行政服務費收入(附註31(i)) 其他	820 1,824 1,790 1,340 162 252 828	708 2,400 1,408 2,820 156 252 497
	7,016	8,241

其他收益及虧損 7.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匯兑收益淨額	(2,351) 2,923	(3,143) 6,699
	572	3,556

8. 融資成本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利息: 一有抵押銀行借貸 一租賃負債	2,389 196	2,961
	2,585	2,961

除税前溢利 9.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除税前溢利已扣除:		
董事酬金(附註10)	7,845	6,512
其他僱員成本	343,513	327,987
其他僱員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8,167	24,950
僱員成本總額	379,525	359,449
減:存貨資本化	(303,190)	(291,227)
	76,335	68,222
核數師酬金	1,480	1,430
存貨成本確認為開支(包括存貨資本化的僱員成本及折舊)	888,548	797,190
使用權資產折舊	1,598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1,599	39,092
減:存貨資本化	(28,903)	(27,640)
	12,696	11,452
預付租賃款項的撥出	-	789
一份人壽保險保單的保費	325	325
承租物業有關的經營租賃租金	-	1,933
短期租賃及低值資產款項	342	–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僱員薪酬 年內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如下:

	袍金	薪金及 其他福利	二零一九年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總計	袍金	薪金及 其他福利	二零一八年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執行董事										
姚先生	_	601	1,000	18	1,619	_	606	1,060	18	1,684
羅惠萍女士	_	601	250	18	869	_	606	180	18	804
周錦榮先生	_	840	50	18	908	_	840	_	18	858
李展強先生	_	843	1,450	18	2,311	_	838	1,060	18	1,916
姚浩婷女士	_	474	41	25	540	_	478	30	22	530
姚達星先生	-	405	450	23	878	-	-	-	-	-
非執行董事										
歐偉明先生	-	-	-	-	-	180	-	-	-	180
獨立非執行董事										
歐偉明先生	180	_	_	_	180	_	_	_	_	_
温嘉旋先生	180	_	_	_	180	180	_	_	-	180
黃龍德教授	180	_	_	_	180	180	_	_	_	180
胡銘霖先生	180	-	-	-	180	180	-	-	-	180
薪酬總額	720	3,764	3,241	120	7,845	720	3,368	2,330	94	6,512

歐偉明先生由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調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其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薪酬包括其身為非執行董事兼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姚達星先生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六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姚先生亦為本公司行政總裁,而上文所披露酬金已包含彼作為行政總裁所提供服務的報酬。

上文所示執行董事酬金就彼等管理本公司及本集團事務的服務支付。上文所示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酬金就彼等擔任本公司董事支付。

酌情花紅乃依據董事的個人表現釐定,並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審批。

10.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僱員薪酬(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當中兩名(二零一八年:兩名)為本公司董事。彼等的酬 金詳情載於上文。其餘最高薪酬人士於年內的酬金載列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偏員 一薪金及其他福利 一酌情花紅 一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801 2,785 63	1,741 1,770 49
	4,649	3,560

僱員薪酬介乎下列範圍:

年	事 13 年
	二零一八年
2	3
	2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向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僱員)支付酬金 作為吸引彼等加入本集團的獎勵或加盟後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於本年度並無任何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放棄任何 。金櫃

11. 税項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税務支出包括:		
香港利得税 本年度 過往年度撥備過多	16,962 (60)	17,286 (90)
	16,902	17,196
中國企業所得税 本年度 過往年度撥備過多	16,018 (2,742)	12,811 (5,993)
	13,276	6,818
	30,178	24,014

11. 税項(續)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香港立法會通過《二零一七年税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該條例草案」),引入利得税兩級制。該條例草案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簽署成為法律,並於翌日刊憲。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首二百萬港元的溢利將按8.25%的稅率課稅,而超過二百萬港元的溢利將按16.5%的稅率課稅。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的集團實體的溢利將繼續按16.5%的統一稅率課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税法(「企業所得税法」)及企業所得税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的税率為25%。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若干中國附屬公司獲頒發高新技術企業證書,合資格於三個年度以税率15%繳税,自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生效。因此,過往年度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過多5,993,000港元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

根據中國國家稅務總局所頒佈從二零零八年起生效的相關法律及法規,從事研發活動的企業於決定其年內應課稅溢利時,有權申請其所產生合資格研發支出的175%作為可扣稅支出。合資格的研發支出須於年度企業所得稅申報取得相關稅務機關的批准後,方可扣除。因此,過往年度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過多2,742,000港元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

年內税項支出與除税前溢利對賬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除税前溢利	168,574	178,140
按香港利得税16.5%(二零一八年:16.5%)計算的税項支出 毋須課税收入的税務影響 不可扣税開支的税務影響 未獲確認税項虧損的税務影響 税務寬減的税項影響 於中國若干附屬公司應用不同税率的税務影響 動用過往未確認的税項虧損 過往年度撥備過多 其他	27,815 (1,771) 265 539 (1,385) 7,517 – (2,802)	29,393 (1,813) 331 473 (3,554) 6,908 (1,408) (6,083) (233)
年內税項	30,178	24,014

12. 每股盈利

計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以下數據: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的盈利	138,396	154,126

	股份數目		
	千股	千股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股份數目	500,000	500,000	

由於兩個年度內均無潛在攤薄股份,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13. 股息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年內確認為分派之股息: 二零一八年期末股息一每股普通股8.5港仙 二零一九年中期股息一每股普通股5港仙 二零一七年期末股息一每股普通股7港仙 二零一八年中期股息一每股普通股6港仙	42,500 25,000 - -	- - 35,000 30,000
	67,500	65,000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會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期末股息每股普通股3 港仙(二零一八年:期末股息8.5港仙),總額為15,0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42,500,000港元)。該期末股息須待本 公司股東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千港元	廠房及機器 千港元	傢俬、 裝置及設備 千港元	租賃 物業裝修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156,560	344,007	54,792	47,104	4,475	2,278	609,216
貨幣調整	(7,963)	(15,845)	(2,066)	(2,406)	(218)	(491)	(28,989)
添置	_	54,482	7,154	_	1,274	15,095	78,005
重新分類	_	_	_	5,025	_	(5,025)	_
出售	_	(8,120)	(1,695)	_	-	-	(9,815)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8,597	374,524	58,185	49,723	5,531	11,857	648,417
貨幣調整	(3,090)	(7,777)	(1,005)	(1,085)	(90)	(315)	(13,362)
添置	-	119,517	11,149	_	266	16,186	147,118
重新分類	3,378	_	-	8,418	-	(11,796)	_
出售	-	(30,619)	(389)	_	-	(16)	(31,024)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8,885	455,645	67,940	57,056	5,707	15,916	751,149
折舊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31,554	179,350	40,948	5,212	2,535	_	259,599
貨幣調整	(1,793)	(6,540)	(1,327)	(144)	(115)	_	(9,919)
年度撥備	4,733	27,292	5,102	1,441	524	_	39,092
對銷出售	-	(4,859)	(1,451)	-	-	-	(6,310)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4,494	195,243	43,272	6,509	2,944	_	282,462
貨幣調整	(785)	(2,845)	(610)	(88)	(52)	-	(4,380)
年度撥備	4,569	29,488	5,500	1,499	543	-	41,599
對銷出售	-	(15,540)	(355)	_	-	-	(15,895)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8,278	206,346	47,807	7,920	3,435	-	303,786
賬面值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0,607	249,299	20,133	49,136	2,272	15,916	447,363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4,103	179,281	14,913	43,214	2,587	11,857	365,955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該等樓宇位於中國。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將33,887,000港元(二零一八年:36,473,000港元)的若干樓宇抵押予一家銀 行,以作為本集團獲授信貸額度的擔保。

已於物業、廠房及設備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按以下年率計提折舊撥備,以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 外)成本:

樓宇 租期或3%-5%(以較短者為準)

廠房及機器 10%-25% **傢俬、裝置及設備** 10%-20% 租賃物業裝修 3.3%-20% 汽車 10%-20%

15. 使用權資產

	租賃土地 千港元	土地及樓宇 千港元	辦公設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賬面值	33,704	3,085	43	36,832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賬面值	32,283	4,435	24	36,742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折舊	757	822	19	1,598
與短期租賃及有關首次應用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第16號日期起計12個月內 屆滿的租賃的其他租賃有關的開支				341
與低值資產租賃有關的開支,不包括 低值資產的短期租賃				1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776
添置使用權資產				2,237

15. 使用權資產(續)

於兩個年度,本集團為其營運租賃。租賃合約訂立的固定期限為2年至43年,惟具有下文所述延期及終止選擇權。租賃條款根據個別情況進行磋商,並涵蓋多項不同的條款及條件。於釐定租期及評估不可撤銷期間的年期時,本集團應用合約的定義,並釐定合約可強制執行的期間。

此外,本集團擁有其生產設施的主要所在的若干工業樓宇及辦公樓宇。本集團為該等物業權益的註冊擁有人,包括 相關租賃土地。本集團已作出一次性前期付款,以收購該等物業權益。僅當付款能可靠分配時,該等自有物業的租 賃土地部分方會呈列為獨立項目。

租賃限制或契諾

此外,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確認租賃負債4,715,000港元及相關使用權資產4,458,000港元。除出租人持有的租賃資產中的擔保權益外,租賃協議不施加任何契據。租賃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抵押品。

有關租賃負債的租賃到期分析的詳情載於附註24。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將其5,349,000港元的若干土地使用權抵押予一家銀行,作為本集團獲授 信貸額度的擔保。

16. 預付租賃款項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位於中國境內的土地使用權	
於一月一日	33,883
貨幣調整	(1,667)
添置	2,277
撥出至損益	(789)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33,704
就報告用途而就下列各項分析:	
非流動資產	32,945
流動資產(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759
	33,704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將其5,626,000港元的若干土地使用權抵押予一家銀行,作為本集團獲授 信貸額度的擔保。

17. 土地使用權按金

於過去年度,由於本集團計劃在中國惠州市博羅縣(「湖鎮地塊」)設立一個新的生產廠房,已就土地使用權支付按金 人民幣18,158,000元(相等於20,254,000港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18,158,000元(相等於20,675,000港元))。由 於有關湖鎮地塊所需建設用地指標仍未落實,故湖鎮地塊生產用地生產廠房的開發將會延遲進行。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該交易尚未完成。本公司董事認為,為了配合本集團的長遠發展計劃,購買更多生產用地符合本 集團的利益。因此,本集團擬繼續就批准建設用地指標及批文與當地政府進行磋商。

18. 人壽保險保單按金及預付款項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本公司附屬公司訂立一項人壽保險保單(「保單」),為姚先生投保。根據保單,保單受益人及保 單持有人為本公司附屬公司,投保總金額為4,000,000美元(相等於31,000,000港元)。於保單開始時,本集團支付 預付款項800,000美元(相等於6,200,000港元)。本集團將可根據該保單於退保日期的賬面淨值收回現金。本集團可 按保險公司保證的利率收取利息。

於初步確認日期,本公司董事預期保單將於訂立日期起計七週年(即二零一七年)終止,根據保單退保費用將為 97,560美元(相等於756,000港元)。由於二零一六年新銀行借貸授出,本公司董事重新評估了保單的預計年期並預 計保單將於訂立日期起計十一週年(即二零二一年)終止且預計保單退保費54,200美元(相等於420,000港元)。本公 司董事認為選擇終止該保單所產生的財務影響甚微。

保單使保險公司承擔重大的保險風險。於保單開始時支付的保費總額包括存放的按金部分及人壽保險預付款項部 分。該兩部分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為已付保費總額加所賺取利息的總額,已扣除年度保費、其他適用支出及於保 單年期結束時預期退保收費的攤銷。

按金的實際年利率為4.75%(二零一八年:4.75%),此利率乃於初步確認時按保單預計年期11年(二零一八年:11 年)貼現估計未來現金收入計算得出。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保單已抵押予一家銀行,以作為本集團獲授一般銀行融資的擔保。

19. 存貨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原材料在製品製成品	14,131 89,636 29,578	10,070 32,915 31,819
	133,345	74,804

2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 預付款項及按金 預付租賃款項 可收回增值税 可退還租賃按金 其他	264,090 8,245 - 35,749 130 1,693	153,243 7,206 759 24,967 26 2,014
	309,907	188,215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為140,261,000港元。

客戶主要以賒賬方式付款。發票一般在發出日期後30日至90日內由客戶支付。較長的信貸期或會授予付款記錄良好的大客戶或建立長期業務往來的客戶。

以下為根據發票日期(相當於各自的收益確認日)在各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0至30日 31至60日 61至90日 超過90日	137,213 85,248 36,505 5,124	83,903 52,346 16,510 484
	264,090	153,243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入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結餘為於報告期末已逾期的貿易應收款項57,195,000港元 (二零一八年:33,600,000港元)。本集團並未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33。

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為下列按有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列值的款項: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美元(「美元」)	6,624	4,854

21. 銀行結餘及現金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結餘按現行市場利率約0.01%至0.03%(二零一八年:0.01%至1.189%)的年利 率計息。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銀行結餘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33。

計入銀行結餘及現金的款項,為下列按有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列值的款項: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美元	5,577	13,183
人民幣(「人民幣」)	1,689	16,983
瑞士法郎(「瑞士法郎」)	988	2,881

2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173,141	102,206
工資應付款項	38,066	34,261
其他應付税項	1,392	1,628
應付中介代理佣金及其他款項	8,921	8,976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款項	14,453	2,998
應付利息	159	_
其他	5,462	3,993
	241,594	154,062

本集團自其供應商取得的信貸期一般介乎30日至90日不等。以下為根據發票日期於報告期末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 析: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0至30日 31至60日 61至90日 超過90日	75,963 63,538 31,187 2,453	34,201 41,474 23,502 3,029
	173,141	102,206

2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為下列按有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列值的款項: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美元	1,680	1,945
人民幣	3	3
瑞士法郎	7,817	43

23. 有抵押銀行借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浮動利率銀行貸款	70,494	52,250
應償還有抵押銀行借貸賬面值*:年內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期間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期間	63,386 7,108 –	22,571 22,571 7,108
	70,494	52,250
於流動負債中呈列於一年內到期(不包括載有按要求償還款項條款者)有抵押銀行借貸賬面值:	40,815	-
載有按要求償還款項條款的有抵押銀行借貸賬面值(於流動負債中 呈列)但可按以下期限償還 ——年內	29,679	52,250
於流動負債中呈列數額	70,494	52,250

* 到期償還數額乃基於貸款協議所載的計劃償還日期。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有抵押銀行借貸乃按一個月香港銀行同業拆息(「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3.25%浮息計息及按中國人民銀行標準貸款利率10%計息,而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有抵押銀行借貸則按一個月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3.25%浮息計息。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浮息有抵押銀行借貸的實際年利率範圍介乎4.79%至5.96%(二零一八年: 4.26%至4.43%)。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質押賬面值合共為43,317,000港元(二零一八年:46,343,000港元)的樓宇、土地使用權及人壽保險保單按金及預付款項,作為本集團獲授一般銀行融資的擔保,有關該等已質押資產詳情已於個別附註披露。

24. 租賃負債

	二零一九年
非流動流動	3,279 1,436
	4,715
	二零一九年
未來最低租金於下列時間到期: -一年內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期間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期間 -五年以上期間	1,625 720 488 4,854
減:未來融資費用	7,687 (2,972)
租賃負債現值	4,715
	二零一九年
租賃負債現值:年內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期間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期間五年以上期間	1,436 581 94 2,604

25. 遞延税項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未動用的税項虧損23,557,000港元(二零一八年:20,289,000港元)可供抵銷 未來溢利。概無就該等因未來收益流的不可預測性而產生的虧損確認遞延税項資產。該等虧損可無限期結轉。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以中國附屬公司所賺取溢利宣派的股息須繳交預扣稅。由於本 集團可控制撥回暫時差額的時間且有關暫時差額於可預見將來不會撥回,故此並無就中國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保留溢利應佔暫時差額390,812,000港元(二零一八年:315,830,000港元)計提遞延税項撥備。

26. 股本

	二零一九年及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法定: 4,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	4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5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	50,000

本公司法定、已發行及繳足股本於兩個年度均無任何變動。

27. 經營租約承擔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承諾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於下列到期時間支付以下未來最低租金: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一年內	693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五年以後	827 6,107
	7,627

經營租約付款主要指若干辦公物業及員工住所的租金。已就租約進行磋商,租期1年至43年內原定的租金不變。

28. 資本承擔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中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土地使用權的已訂約 但未撥備資本開支	29,936	24,030

29.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為於香港的所有合資格僱員參與強制性公積金計劃。該計劃的資產由信託人控制的基金持有,獨立於本集團 資產。本集團及每名僱員每月均向該計劃作出強制供款,金額為相關薪酬成本的5%,每月上限為1,500港元。

本集團於中國的附屬公司僱員為中國政府經營的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成員。附屬公司須按僱員薪金的指定百分比 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作為福利供款。本集團就退休福利計劃的唯一責任是作出指定供款。

概無已沒收供款可供扣減於未來年度應付的供款。

30.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根據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五日通過的決議案採納。購股權計劃目的在於使本集 團能夠向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董事、高級職員、僱員及顧問)授出購股權,以(i)鼓勵彼等為本 公司及其股東整體利益努力提高本公司價值及其股份價值,(ii)保留、激勵、獎勵、報酬、補償及/或為合資格參與 者提供福利。

本公司董事可全權酌情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以按行使價並根據購股權計劃其他條款認購本公司股份。根據 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後可能發行的股份數目最多為50,000,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首次於聯交所 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已發行股本總額10%。

購股權計劃將於採納之日起計十年內一直有效。

接納購股權時應付金額為1港元。行使購股權時股份認購價不低於以下各項中較高者:(i)股份於授出日期在聯交所 發佈的每日報價表所報的收市價:(ii)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發佈的每日報價表所報的平均收市 價;及(iii)於授出日期的股份面值。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購股權計劃項下並無已授出或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31. 關連方交易

(i) 除綜合財務報表內其他地方披露的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已於年內訂立下列關連方交易:

關連方姓名/名稱	交易/結餘性質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明豐(集團)有限公司 (由姚先生控制)	已收取管理及行政服務費	252	252
姚先生	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 租賃開支費 短期租賃付款 租賃負債	32 不適用 317 1,048	不適用 762 不適用 不適用

(ii) 支付予主要管理人員(即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酬金於附註10披露。

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乃經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根據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釐定。

32.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旨在確保集團實體可持續經營,並透過維持債務與股權的最佳平衡而為擁有人提供最大回報。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自去年起維持不變。

本集團的資本架構包括債務淨額,其包括銀行借貸(如附註23披露)、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和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權(包括綜合財務報表所披露的已發行股本、儲備及保留溢利)。

本集團管理層定期檢討資本架構。作為此項檢討一部分,本集團管理層會考慮普通股的資本成本及各類資本的相關風險,亦透過派付股息、本公司發行新股及籌集銀行借貸平衡本集團整體資本架構。

33.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類別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403,205	394,761
金融負債 攤銷成本	306,269	200,907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銀行結餘及現金、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有抵押銀行借貸。該 等金融工具詳情於各附註披露。該等金融工具的相關風險及如何減輕該等風險的政策載於下文。管理層管理及監控 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有效地實施適當措施。

33. 金融工具(續)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本集團信貸風險主要存在於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銀行結餘。本集團所面臨將會因交易對手未能履行責任而造成 對本集團財務損失的最高信貸風險乃產生自各報告期末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的相關已確認金融資產的賬面值。

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

為盡量降低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已委派一組人員專責釐定信貸限額及信貸審批。於接納新客戶前,本集團使用 內部信貸評分系統,以評估潛在客戶信貸質素及由客戶界定信貸限制。客戶的限制及評分每年審核兩次。已設立的 其他監控程序用來確保採取跟進措施收回逾期債務。此外,本集團就貿易結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根據預 期信貸虧損模式進行個別減值評估。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信貸風險集中於應收本集團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款項分別佔貿易應收款項的 24%(二零一八年:19%)及79%(二零一八年:67%)。

本集團的內部信貸風險評級評估包括以下分類:

內部信貸評級	描述	貿易應收款項
低風險	交易對手違約風險較低,且並無任何逾期款項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非信貸減值
觀察名單	債務人經常於到期後償還,但通常於到期後償付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非信貸減值
存疑	透過內部或外部資源,自初步確認以來信貸風險大 幅增長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非信貸減值
撇銷	由證據顯示債務人有嚴重財務困難,且本集團並無 實際收款前景	已撇銷款項

作為本集團信貸風險管理的一部分,本集團為客戶應用內部信貸評級。下表提供有關貿易應收款項面對的信貸風險 的資料,該風險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非信貸減值)進行個別評估。

				賬面	總值
	外部信貸評級	內部信貸評級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不適用	低風險 觀察名單 存疑	非信貸減值 非信貸減值 非信貸減值	92,564 171,435 91	115,126 38,019 98
				264,090	153,243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根據內部信貸評級對貿易債務人進行個別評估。由於本 公司董事認為所涉及金額並不重大,故無確認任何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33. 金融工具(續)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其他應收款項(包括可退還租賃按金)

其他應收款項(包括可退還租賃按金)經個別評估。本集團管理層認為內部信貸評級為「低風險」及截至二零一九年及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額外減值撥備。

銀行結餘

就銀行存款而言,並無作出減值撥備,原因為本公司董事認為違約的可能性微乎其微,因該等金額可收取及存置於 具良好聲譽的銀行。大部分銀行結餘存放於外部信貸評級為A1的銀行。

市場風險

(i) 貨幣風險

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以外幣進行買賣,令本集團面臨外幣風險。

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銀行結餘及現金及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於報告期末的賬面值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人民幣	1,689	16,983	3	3
瑞士法郎	988	2,881	7,817	43
美元	12,201	18,037	1,680	1,945

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匯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管理層監控外匯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 險。

敏感度分析

由於本集團的經營活動主要於香港及中國進行,其相關集團實體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與負債將令本集團主要面臨人民幣、瑞士法郎及美元貨幣風險。下表詳列本集團就集團實體功能貨幣兑相關外幣升值及貶值5%(二零一八年:5%)的敏感度。根據聯繫匯率制度,港元與美元之間的匯兑差額不會產生重大財務影響,故並無呈列敏感度分析。5%(二零一八年:5%)是管理層對匯率的合理潛在變動作出評估時所用敏感度系數。敏感度分析僅包括以外幣計值的尚未結算貨幣項目,並於報告期末調整其換算。下文正(負)數表示相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兑相關外幣升值5%(二零一八年:5%)所致的除稅後溢利增加(減少)。功能貨幣兑相關外幣貶值5%(二零一八年:5%)則會對除稅後溢利產生同等的相反影響。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人民幣	(70)	(709)
瑞士法郎	285	(118)

管理層認為,由於在報告期末的年結日風險不能反映年內風險,故敏感度分析不能代表固有外匯風險。

33. 金融工具(續)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ii) 利率風險

本集團亦因計息銀行結餘和浮息銀行借貸面對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面對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集中 於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及中國人民銀行標準貸款利率的波動。本集團目前概無利率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將 於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敏感度分析

以下敏感度分析按照各報告期末以浮動利率計息的有抵押銀行借貸所面對的利率風險釐定,並假設於各報告 期末上述尚未償還的有抵押銀行借貸於整個年度均未償還。上升50個基點(二零一八年:50個基點)代表管理 層對利率的合理可能變動所作評估。經參考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及中國人民銀行標準貸款利率的趨勢,管理層 預計下一財政年度利率不會下調。因此,並無呈列利率下降的敏感度分析。

由於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面臨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並不重大,故並無呈列銀行結餘的敏感度分析。

倘以浮動利率計息的有抵押銀行借貸利率上升50個基點(二零一八年:50個基點),而其他所有變數不變,則 對除稅後溢利的可能影響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除税後溢利減少	294	218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管理層已為管理本集團的短期及中期資金建立適當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框架以及流動資金管理規定。本集團 透過維持銀行融資以及透過持續監察預測及實際現金流量及其金融負債到期情況管理流動資金風險,確保遵守貸款 契諾。

下表為本集團金融負債及租賃負債餘下合約到期日詳情。該表格根據本集團可被要求支付的最早日期當日編製,以 反映金融負債及租賃負債的未貼現現金流量。尤其是,附有按要求償還條款的有抵押銀行借貸計入最早時段,不論 銀行選擇行使其權利的可能性。其他金融負債及租賃負債的到期日乃根據已協定的還款日期釐定。該表格包括利息 及本金現金流量。

33. 金融工具(續)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加權 平均 利率 %	於 要求時 或 一年內 千港元	超過一年 但兩年內 千港元	超過兩年 但五年內 千港元	超過五年 千港元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千港元	賬面總值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_	235,775	_	_	_	235,775	235,775
有抵押銀行借貸	5.16	71,322	_	_	_	71,322	70,494
租賃負債	4.84	1,625	720	488	4,854	7,687	4,715
		308,722	720	488	4,854	314,784	310,984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_	148,657	_	_	_	148,657	148,657
有抵押銀行借貸	4.31	52,250	-	-	_	52,250	52,250
		200,907	_	_	-	200,907	200,907

上表包括「於要求時或一年內」時間組別內附帶於要求時償還條款的有抵押銀行借貸的到期狀況分析。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有抵押銀行貸款的賬面總值為29,679,000港元(二零一八年:52,250,000港元)。考慮到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本公司董事認為,銀行不大可能行使其酌情權要求即時還款。本公司董事相信,該等有抵押銀行借貸將在報告期末後兩年(二零一八年:三年)內償還,依照貸款協議所載計劃償還日期償還及按下表所載計劃償還日期的本金及利息現金流出總額:

	三個月內 千港元	三個月以上 但一年內 千港元	超過一年 但兩年內 千港元	超過兩年 但五年內 千港元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千港元	賬面值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038	17,683	7,268	_	30,989	29,679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204	18,251	23,482	7,229	55,166	52,250

金融工具公平值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公平值按照貼現現金流量分析公認定價模式釐定。

本公司董事認為,在綜合財務報表按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報告期末的公平值相若。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367,774	316,474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銀行結餘及現金	166 6,890 13,733	336 4,575 10,867
	20,789	15,778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1,492	1,446
流動資產淨值	19,297	14,332
資產淨值	387,071	330,806
資本及儲備 股本 儲備	50,000 337,071	50,000 280,806
總權益	387,071	330,806

儲備變動

	股份溢價	保留溢利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213,244	69,382	282,626
年度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63,180	63,180
已付股息(附註13)	-	(65,000)	(65,000)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3,244	67,562	280,806
年度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123,765	123,765
已付股息(附註13)	-	(67,500)	(67,500)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3,244	123,827	337,071

35. 主要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間接持有的主要附屬公司詳情載列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及營運地點	註冊資本/ 已發行及繳足 股本的面值	本集團 應佔股 二零一九年	本權益	主要業務
盈利時企業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本 60,000,000港元	100%	100%	投資控股及經銷精鋼產品
盈利時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本 1港元	100%	100%	提供管理及行政服務
盈豐興業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本 1港元	100%	100%	投資控股及經銷精鋼產品
盈利時錶業(東莞)有限公司*	中國	註冊資本 127,900,000港元 實繳資本 127,900,000港元	100%	100%	製造及經銷精鋼產品
惠州豐采貴金屬製造有限公司*	中國	註冊資本 160,000,000港元 實繳資本 160,000,000港元	100%	100%	製造及經銷精鋼產品
博羅明豐廚具製造有限公司*	中國	註冊資本 人民幣80,000,000元 實繳資本 人民幣80,000,000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73,830,798元)	100%	100%	物業持有以及提供管理及 行政服務
盛豐精密製造(惠州)有限公司*	中國	註冊資本 32,500,000港元 (二零一八年: 17,500,000港元) 實繳資本 32,500,000港元 (二零一八年: 17,500,000港元)	100%	100%	製造及經銷精鋼產品
豐達精密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中國	註冊資本 30,000,000港元 實繳資本 8,000,000港元	100%	100%	提供管理及行政服務
盈泰精密制造科技(東莞) 有限公司*#	中國	註冊資本 30,000,000港元 實繳資本 30,000,000港元	100%	不適用	製造及經銷精鋼產品

^{*} 該公司作為外商獨資企業成立。

本公司董事認為,上表載列主要影響本集團業績或資產或負債的本集團附屬公司,而列出其他附屬公司詳情將導致篇幅過於冗長。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於本年度任何時間,概無附屬公司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 該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六日新成立。

36. 因融資活動而產生負債的對賬

下表詳述本集團因融資活動而產生的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因融資活動而產生的負債指過往現金流量 或將來現金流量分類為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的現金流量,作為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租賃 負債 千港元	有抵押銀行 借貸 千港元	應付 利息 千港元	應付 股息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融資現金流量 利息開支(附註8) 股息宣派(附註13)	- - - -	74,821 (22,571) – –	- (2,961) 2,961 -	- (65,000) - 65,000	74,821 (90,532) 2,961 65,000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作 出的調整(附註2)	- 3,128	52,250 –	-	-	52,250 3,128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經重列) 融資現金流量 利息開支(附註8) 股息宣派(附註13) 確認新租賃 貨幣調整	3,128 (776) 196 - 2,237 (70)	52,250 18,940 - - - (696)	- (2,227) 2,389 - - - (3)	- (67,500) - 67,500 - -	55,378 (51,563) 2,585 67,500 2,237 (769)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715	70,494	159	-	75,368

37. 主要非現金交易

年內,本集團就使用租賃物業訂立新租賃協議。於租賃開始時,本集團就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確認 2,237,000港元及2,237,000港元。

38. 報告期後事項

自二零二零年一月起,中國爆發2019新型冠狀病毒([2019冠狀病毒病]),由於本集團的生產設施位於中國東莞及 惠州,故中國政府其後強制實施的檢疫措施對本集團的業務造成負面影響。本集團因政府強制檢疫措施而須押後生 產活動,藉此盡力遏止疫情蔓延。多項防疫及管制措施實施後,本集團的生產設施已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十日恢復運 作,並於本報告批准日期前重回正常產量。

本公司董事一直密切監察2019冠狀病毒病的發展情況,並與客戶及供應商定期保持聯繫,以了解本集團的持續營運 會否受到任何重大影響及/或本集團牛產項目所需材料供應會否出現任何短缺。根據截至本報告批准日期目前所得 的資料,本公司董事認為2019冠狀病毒病事件將不會對本集團造成重大財務影響。然而,鑒於有關全球2019冠狀 病毒病本身屬無法預測的性質且發展急速,本集團業務可能會受到影響,而本公司董事將繼續密切留意有關情況。

五年財務概要

業績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收益	720,921	574,318	891,446	1,128,653	1,210,334
除税前溢利	99,908	59,023	140,062	178,140	168,574
税項	(19,176)	(10,319)	(23,627)	(24,014)	(30,178)
年度溢利	80,732	48,704	116,435	154,126	138,396

資產及負債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總資產 負債總額	764,905 (205,457)	739,045 (191,372)	890,449 (239,552)	940,568 (236,173)	1,110,774 (350,340)
總權益	559,448	547,673	650,897	704,395	760,434

附註:

財務概要並不構成綜合財務報表一部分。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八年的財務資料摘錄自日期分別為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九日、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七日、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五日的年報。二零一九年財務資料摘錄自本年報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及綜合財務狀況表。